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审计报告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150 号  
(第一页, 共五页)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 (一) 我们审计的内容

我们审计了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燃气”)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 (二) 我们的意见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深圳燃气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深圳燃气,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 三、关键审计事项(续)

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关键审计事项汇总如下:

#### (一) 商誉减值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一)商誉减值</b></p> <p>请参阅财务报表附注二(17)“长期资产减值”、附注二(28)“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附注四(18)“商誉”。</p> <p>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深圳燃气合并财务报表中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账面余额为 3,424,423,989.43 元,计提的商誉减值准备余额为 47,825,199.51 元。管理层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p> <p>管理层计算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时,根据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与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经比较评估,管理层以预计未来现金流的现值作为可回收金额的估计并计提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减值准备。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涉及对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永续增长率及税前折现率等关键假设的重大估计和判断。</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 了解了管理层关于商誉减值准备相关内部控制和评估流程,通过考虑估计不确定性的程度和其他固有风险因素的水平(如复杂性、主观性、变化和对管理层偏向的敏感度),评估了重大错报的固有风险,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li> <li>• 获取管理层的商誉减值测试,在我们内部评估专家的参与下,抽样执行如下审计程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复核管理层对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划分是否合理;</li> <li>(2) 参考行业惯例,评估管理层所采用的评估方法是否恰当;</li> <li>(3) 将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 2023 年度的实际经营情况与 2022 年度的相关预测进行比较,以考虑管理层在选取与可收回金额评估相关的假设和数据时作出的判断是否存在潜在的管理层偏向迹象;</li> <li>(4) 通过比对历史经营情况以及未来经营计划、相关行业以及可比公司经营趋势、以及我们获取的经济数据等,评估未来现金流预测中所使用的关键假设包括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永续增长率等重要参数是否合理;</li> </ol> </li> </ul>

### 三、 关键审计事项(续)

关键审计事项	我们在审计中如何应对关键审计事项
<p><b>(一)商誉减值(续)</b></p> <p>由于商誉金额重大, 且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的过程中涉及管理层的重大估计和判断, 我们将商誉减值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我们执行了下列程序以应对该关键审计事项(续):</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5) 对于未来现金流折现计算使用的税前折现率, 我们结合地域因素及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 参考外部数据源, 包括市场无风险利率等, 作出独立的区间估计并与管理层使用的折现率进行比较;</li> <li>(6) 复核未来现金流预测的相关计算过程的准确性;</li> <li>(7) 考虑管理层于减值评估中采用的关键假设可能出现的合理波动的潜在影响。</li> </ul> <p>基于上述所实施的审计程序, 管理层在商誉减值测试中采用的评估方法和关键假设能够被我们取得的审计证据支持。</p>

### 四、 其他信息

深圳燃气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深圳燃气 2023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 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 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 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深圳燃气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深圳燃气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深圳燃气、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深圳燃气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深圳燃气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深圳燃气不能持续经营。

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第 10150 号  
(第五页, 共五页)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续)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 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 就深圳燃气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 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 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 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 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 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 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 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 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 或在极少数情形下, 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 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国·上海市  
2024年3月28日

注册会计师



陈岸强(项目合伙人)

注册会计师



柳璟屏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2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3年 12月31日 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公司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四(1)	5,836,443,496.91	3,295,204,571.42	3,287,589,479.80	1,554,778,512.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四(2)	-	10,000,000.00	-	-
应收票据	四(3)	817,652,927.87	1,245,504,235.83	-	91,419,551.40
应收账款	四(4)、十五(1)	2,782,941,141.06	2,344,622,525.44	198,475,085.38	170,132,666.41
应收款项融资	四(5)	683,319,217.83	341,138,096.81	-	-
预付款项	四(6)	895,783,350.17	672,242,088.52	197,179,749.18	208,911,938.75
其他应收款	四(7)、十五(2)	103,664,483.74	148,089,554.88	3,940,328,842.68	3,898,067,434.39
其中: 应收利息		79,035.66	79,035.66	1,703,796.27	1,092,959.32
存货	四(8)	1,948,099,590.70	2,264,845,956.99	135,164,108.73	131,800,208.78
合同资产	四(9)	9,800,350.37	17,434,782.34	-	-
其他流动资产	四(10)	474,988,618.85	332,013,555.77	208,088,610.86	107,217,278.08
<b>流动资产合计</b>		<b>13,552,693,177.50</b>	<b>10,671,095,368.00</b>	<b>7,966,825,876.63</b>	<b>6,162,327,590.52</b>
<b>非流动资产</b>					
长期应收款	四(11)	64,827,000.00	-	64,827,000.00	-
长期股权投资	四(13)、十五(3)	372,884,140.29	370,058,583.97	12,030,090,501.70	11,426,271,118.2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四(12)	1,567,468,436.36	1,461,937,036.36	1,563,400,000.00	1,458,977,600.00
固定资产	四(14)	16,702,473,027.14	14,659,313,490.82	5,776,257,127.47	5,326,721,131.37
在建工程	四(15)	4,757,744,561.74	3,833,435,546.05	1,615,186,376.05	1,727,166,865.23
使用权资产	四(16)	125,347,405.37	116,989,105.80	6,108,940.74	8,102,805.75
无形资产	四(17)	2,460,248,387.96	2,256,010,767.88	414,957,251.00	395,438,011.62
商誉	四(18)	3,376,598,789.92	3,360,477,870.19	16,721,409.21	16,721,409.21
长期待摊费用	四(19)	758,754,952.94	461,303,616.28	639,018,484.29	367,479,787.44
递延所得税资产	四(20)	196,443,189.24	161,681,409.24	-	-
其他非流动资产	四(21)	334,420,469.63	848,421,189.98	176,563,162.60	89,688,756.86
<b>非流动资产合计</b>		<b>30,717,210,360.59</b>	<b>27,529,628,616.57</b>	<b>22,303,130,253.06</b>	<b>20,816,567,485.76</b>
<b>资产总计</b>		<b>44,269,903,538.09</b>	<b>38,200,723,984.57</b>	<b>30,269,956,129.69</b>	<b>26,978,895,076.28</b>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	2023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2年 12月31日 合并	2023年 12月31日 公司	2022年 12月31日 公司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四(23)	2,951,924,893.79	4,053,526,498.36	230,000,000.00	1,425,419,551.40
应付票据	四(24)	80,546,524.05	51,351,513.71	-	-
应付账款	四(25)	4,581,867,872.81	4,620,504,327.16	1,597,839,578.13	1,607,823,924.70
合同负债	四(26)	2,686,732,967.96	2,248,920,465.80	1,133,640,209.03	801,291,250.24
应付职工薪酬	四(27)	583,780,462.62	557,951,794.01	334,507,718.61	358,303,579.48
应交税费	四(28)	197,302,908.97	234,575,268.40	26,955,147.15	34,079,022.98
其他应付款	四(29)	1,153,054,620.32	1,333,190,563.62	4,018,619,269.05	4,093,394,348.74
其中: 应付股利		39,312,031.46	30,176,798.27	1,236,607.10	1,236,607.10
应付利息		2,500,000.00	-	2,500,000.00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四(30)	211,017,783.84	2,086,397,454.15	3,340,152.20	1,881,383,766.27
其他流动负债	四(31)	8,974,733,852.21	5,974,512,465.20	8,695,473,057.02	5,617,876,727.04
<b>流动负债合计</b>		<b>21,420,961,886.57</b>	<b>21,160,930,350.41</b>	<b>16,040,375,131.19</b>	<b>15,819,572,170.85</b>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四(32)	1,846,151,051.87	678,760,276.85	-	-
应付债券	四(33)	2,791,378,879.48	-	2,791,378,879.48	-
租赁负债	四(34)	94,187,229.55	87,038,284.65	2,434,399.05	7,523,255.71
长期应付款	四(35)	-	28,858,286.12	-	-
递延收益	四(36)	385,380,482.74	396,286,736.83	222,103,875.17	211,469,935.77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四(20)	459,864,887.62	454,633,909.52	186,005,080.58	164,786,816.09
<b>非流动负债合计</b>		<b>5,576,962,531.26</b>	<b>1,645,577,493.97</b>	<b>3,201,922,234.28</b>	<b>383,780,007.57</b>
<b>负债合计</b>		<b>26,997,924,417.83</b>	<b>22,806,507,844.38</b>	<b>19,242,297,365.47</b>	<b>16,203,352,178.42</b>
<b>股东权益</b>					
股本	四(37)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其他权益工具	四(38)	224,028,599.50	-	224,028,599.50	-
资本公积	四(39)	1,934,129,189.79	1,926,609,476.47	2,107,977,811.23	2,107,977,811.23
其他综合收益	四(40)	1,136,698,198.95	1,036,026,475.18	1,126,754,962.90	1,035,389,397.90
专项储备	四(41)	5,415,361.14	6,570,073.39	278,135.86	271,060.92
盈余公积	四(42)	947,076,053.16	916,171,441.55	947,076,053.16	916,171,441.55
未分配利润	四(43)	7,423,297,781.31	6,386,597,007.06	3,744,812,707.57	3,839,002,692.26
<b>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b>		<b>14,547,375,677.85</b>	<b>13,148,704,967.65</b>	<b>11,027,658,764.22</b>	<b>10,775,542,897.86</b>
少数股东权益		2,724,603,442.41	2,245,511,172.54	-	-
<b>股东权益合计</b>		<b>17,271,979,120.26</b>	<b>15,394,216,140.19</b>	<b>11,027,658,764.22</b>	<b>10,775,542,897.86</b>
<b>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b>		<b>44,269,903,538.09</b>	<b>38,200,723,984.57</b>	<b>30,269,956,129.69</b>	<b>26,978,895,076.28</b>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合并	2022年度 合并	2023年度 公司	2022年度 公司
一、营业收入	四(44)、 十五(4)	30,928,624,915.43	30,061,562,776.01	14,090,490,741.06	10,560,486,713.17
减：营业成本	四(44)、 十五(4)	(26,135,510,797.19)	(25,657,592,923.98)	(12,223,865,281.39)	(9,039,678,482.09)
税金及附加	四(45)	(100,671,151.04)	(91,901,433.95)	(40,051,136.82)	(33,571,545.35)
销售费用	四(46)	(1,636,830,817.51)	(1,527,625,082.50)	(866,691,166.29)	(722,974,736.73)
管理费用	四(47)	(391,394,142.56)	(310,353,601.87)	(249,791,680.41)	(188,779,878.69)
研发费用	四(48)	(731,891,609.33)	(611,097,257.28)	(463,175,297.64)	(339,101,777.76)
财务费用	四(49)	(347,099,164.59)	(403,507,478.84)	(155,287,914.83)	(180,216,401.73)
其中：利息费用		(370,362,415.90)	(357,031,128.66)	(262,923,692.00)	(277,935,357.09)
利息收入		61,931,844.27	42,718,170.00	99,170,501.00	98,984,460.12
加：其他收益	四(53)	160,975,659.89	79,560,367.01	38,781,215.26	16,083,842.50
投资收益	四(54)、 十五(5)	212,306,430.99	224,594,939.39	214,671,638.99	352,454,341.8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损失)/收益		(422,675.47)	37,581,757.00	(10,696,888.15)	29,203,739.73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四(52)	(12,652,483.78)	35,854,730.84	(4,609,654.11)	36,258,263.32
资产减值(损失)/转回	四(51)	(53,824,789.94)	(166,629,023.21)	480,953.99	(265,269.41)
资产处置损失	四(55)	(770,669.82)	(775,044.98)	(972,237.77)	-
二、营业利润		1,891,261,380.55	1,632,090,966.64	319,980,180.04	460,695,069.11
加：营业外收入	四(56)	15,220,375.28	54,775,232.76	5,502,970.93	45,518,528.75
减：营业外支出	四(57)	(23,893,581.04)	(29,511,447.70)	(11,632,130.35)	(1,676,462.78)
三、利润总额		1,882,588,174.79	1,657,354,751.70	313,851,020.62	504,537,135.08
减：所得税(费用)/贷项	四(58)	(240,382,067.70)	(250,948,945.22)	(4,804,904.48)	6,183,944.75
四、净利润		1,642,206,107.09	1,406,405,806.48	309,046,116.14	510,721,079.8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1,642,206,107.09	1,406,405,806.48	309,046,116.14	510,721,079.83
终止经营净利润		-	-	-	-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39,936,875.08	1,222,307,106.60		
少数股东损益		202,269,232.01	184,098,699.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0,457,277.79	26,244,075.01	93,009,040.00	27,852,885.00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2,315,198.77	26,244,075.0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3,840,790.00	26,244,075.01	93,009,040.00	27,852,885.00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8,474,408.77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8,142,079.02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752,663,384.88	1,432,649,881.49	402,055,156.14	538,573,964.8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542,252,073.85	1,248,551,181.6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10,411,311.03	184,098,699.88		
七、每股收益	四(59)				
基本每股收益		0.50	0.42	不适用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		0.47	0.42	不适用	不适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2023年度 合并	2022年度 合并	2023年度 公司	2022年度 公司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1,784,804,958.66	28,409,490,626.17	15,412,259,964.60	12,248,934,173.65
收到的税费返还		32,064,757.30	81,566,169.92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5,391,007.69	166,590,516.62	54,925,200.53	68,236,179.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2,042,260,723.65	28,657,647,312.71	15,467,185,165.13	12,317,170,353.1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5,294,446,838.01)	(23,456,950,502.23)	(12,677,020,421.81)	(9,533,243,056.5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44,632,745.46)	(1,973,981,286.49)	(1,133,941,127.53)	(1,039,399,950.1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45,827,482.72)	(907,858,871.22)	(328,751,824.58)	(204,894,735.1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4,680,621.93)	(681,916,622.77)	(398,658,207.20)	(260,475,411.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499,587,688.14)	(27,020,707,282.71)	(14,538,371,581.12)	(11,038,013,153.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四(61)	2,542,673,035.51	1,636,940,030.00	928,813,584.01	1,279,157,199.61
<b>二、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11,292.58	10,767,726.79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11,454,891.79	167,471,142.38	225,368,527.14	324,346,235.2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22,483.54	67,842,232.14	2,466,520.12	42,152,646.1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四(61)	-	78,952,418.68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0)	12,353,080.72	208,689,060.6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841,746.63	533,722,580.59	227,835,047.26	366,498,881.4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947,958,558.28)	(2,660,574,278.35)	(1,173,138,111.70)	(991,262,070.57)
投资支付的现金		(9,800,000.00)	(20,108,000.00)	(674,598,592.57)	(1,658,535,037.7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四(61)	(335,641,290.25)	(685,004,404.12)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0)	-	(74,827,000.00)	-	(64,827,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93,399,848.53)	(3,440,513,682.47)	(1,847,736,704.27)	(2,714,624,108.32)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056,558,099.90)	(2,906,791,101.88)	(1,619,901,657.01)	(2,348,125,226.9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633,902.72	355,014,414.00	-	-
其中: 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10,633,902.72	355,014,414.00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529,748,133.59	4,782,313,179.75	230,000,000.00	1,334,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6,982,000,000.00	7,500,000,000.00	16,982,000,000.00	7,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0)	417,079,278.60	-	65,065,240.42	240,240,676.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39,461,314.91	12,637,327,593.75	17,277,065,240.42	9,074,240,676.1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8,211,653,280.83)	(9,543,115,738.64)	(14,211,639,609.90)	(7,23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6,440,549.55)	(847,598,204.44)	(636,104,104.72)	(806,746,042.57)
其中: 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4,376,244.14)	(30,322,149.69)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四(60)	(32,987,127.78)	(644,054,092.58)	(5,427,056.18)	(432,391.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11,080,958.16)	(11,034,768,035.66)	(14,853,170,770.80)	(8,037,178,434.0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28,380,356.75	1,602,559,558.09	2,423,894,469.62	1,037,062,242.09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12,187,875.25)	(31,563,305.17)	4,570.47	22,804.79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b>					
加: 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四(61)	3,262,188,777.73	2,961,043,596.69	1,554,778,512.71	1,586,661,493.14
<b>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四(61)	5,764,496,194.84	3,262,188,777.73	3,287,589,479.80	1,554,778,512.7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未分配利润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876,730,494.00 1,934,547,909.67 1,009,782,400.17 848,439.24 865,099,333.57 5,675,638,887.48 1,705,022,044.33 14,067,669,508.46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净利润 184,098,699.88 184,098,699.88 184,098,699.88 1,432,649,881.49  
其他综合收益 26,244,075.01 26,244,075.01 26,244,075.01 1,406,405,806.48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7,938,433.20) (7,938,433.20) (7,938,433.20) 378,774,144.82

股东投入

子公司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四(39) (15,045,043.79) 370,059,457.79 355,014,414.00  
子公司限制性股票解锁 7,922,313.72 7,818,424.85 15,740,738.57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5,111,406.21 15,111,406.21 15,111,406.21  
其他 (815,703.13) (815,703.13) (815,703.13) 1,076,552.07

利润分配

提取盈余公积 四(42) 51,072,107.98 (51,348,987.02) (30,322,149.69) (490,599,028.73)  
对股东的分配 四(43) 51,072,107.98 (51,072,107.98) (30,322,149.69) (490,599,028.73)

专项储备

本年提取 四(41) 5,721,634.15 5,721,634.15 5,721,634.15  
本年使用 四(41) 203,233,655.50 (197,512,021.35) (5,110,982.61) (202,623,003.96)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876,730,494.00 1,926,609,476.47 1,036,026,475.18 6,570,073.39 916,171,441.55 6,386,587,007.06 2,245,511,172.54 15,394,216,140.19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东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876,730,494.00	-	1,926,609,476.47	1,036,026,475.18	6,570,073.39	916,171,441.55	6,386,597,007.06	2,245,511,172.54	15,394,216,140.19	
2023 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102,315,198.77	-	-	1,439,936,875.08	-	210,411,311.03	1,752,663,384.88
净利润	-	-	-	-	-	-	1,439,936,875.08	-	202,269,232.01	1,642,206,107.09
其他综合收益	-	-	-	102,315,198.77	-	-	-	-	8,142,079.02	110,457,277.79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24,028,599.50	7,519,713.32	-	-	-	-	-	293,306,980.69	524,855,293.51
股东投入	-	-	-	-	-	-	-	-	-	-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子公司股份支付计入股东权益的金额	-	224,028,599.50	-	-	-	-	-	-	210,633,902.72	210,633,902.7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7,360,188.95	-	-	-	-	-	7,378,995.61	14,739,184.56
其他	-	-	159,524.37	-	-	-	-	-	75,294,082.36	75,294,082.36
利润分配	-	-	-	-	-	30,904,611.61	(404,879,575.83)	(24,376,244.14)	(398,351,208.36)	(398,351,208.36)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30,904,611.61	(30,904,611.61)	-	-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373,974,964.22)	(24,376,244.14)	(398,351,208.36)	(398,351,208.36)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1,643,475.00)	-	-	-	1,643,475.00	-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643,475.00)	-	-	-	1,643,475.00	-	-
专项储备	-	-	-	-	(1,154,712.25)	-	-	(249,777.71)	(1,404,489.96)	(1,404,489.96)
本年提取	-	-	-	-	300,615,765.90	-	-	-	15,254,401.30	315,870,167.20
本年使用	-	-	-	-	(301,770,478.15)	-	-	-	(15,504,179.01)	(317,274,657.16)
2023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876,730,494.00	224,028,599.50	1,934,129,189.79	1,136,698,198.95	5,415,361.14	947,076,053.16	7,423,297,781.31	2,724,603,442.41	17,271,979,120.26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2 年 1 月 1 日年初余额	2,876,730,494.00	2,107,977,811.23	1,007,536,512.90	271,060.92	865,099,333.57	3,839,630,599.45	10,697,245,812.07
2022 年度增减变动额	-	-	27,852,885.00	-	-	510,721,079.83	538,573,964.83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510,721,079.83	510,721,079.83
净利润	-	-	-	-	-	510,721,079.83	510,721,079.83
其他综合收益	-	-	27,852,885.00	-	-	-	27,852,885.00
利润分配	-	-	-	-	51,072,107.98	(511,348,987.02)	(460,276,879.04)
提取盈余公积	-	-	-	-	51,072,107.98	(51,072,107.98)	-
对股东的分配	-	-	-	-	-	(460,276,879.04)	(460,276,879.04)
专项储备	-	-	-	-	-	-	-
本年提取	-	-	-	72,527,891.22	-	-	72,527,891.22
本年使用	-	-	-	(72,527,891.22)	-	-	(72,527,891.22)
2022 年 12 月 31 日年末余额	2,876,730,494.00	2,107,977,811.23	1,035,389,397.90	271,060.92	916,171,441.55	3,839,002,692.26	10,775,542,897.86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续)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年1月1日年初余额		2,876,730,494.00	-	2,107,977,811.23	1,035,389,397.90	271,060.92	916,171,441.55	3,839,002,692.26	10,775,542,897.86
2023年度增减变动额									
综合收益总额		-	-	-	93,009,040.00	-	-	309,046,116.14	402,055,156.14
净利润		-	-	-	-	-	-	309,046,116.14	309,046,116.14
其他综合收益		-	-	-	93,009,040.00	-	-	-	93,009,040.00
股东投入和减少资本		-	224,028,599.50	-	-	-	-	-	224,028,599.50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者投入资本	四(38)	-	224,028,599.50	-	-	-	-	-	224,028,599.50
利润分配		-	-	-	-	-	30,904,611.61	(404,879,575.83)	(373,974,964.22)
提取盈余公积	四(42)	-	-	-	-	-	30,904,611.61	(30,904,611.61)	-
对股东的分配	四(43)	-	-	-	-	-	-	(373,974,964.22)	(373,974,964.22)
股东权益内部结转		-	-	-	(1,643,475.00)	-	-	1,643,475.00	-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1,643,475.00)	-	-	1,643,475.00	-
专项储备		-	-	-	-	7,074.94	-	-	7,074.94
本年提取		-	-	-	-	115,984,590.47	-	-	115,984,590.47
本年使用		-	-	-	-	(115,977,515.53)	-	-	(115,977,515.53)
2023年12月31日年末余额		2,876,730,494.00	224,028,599.50	2,107,977,811.23	1,126,754,962.90	278,135.86	947,076,053.16	3,744,812,707.57	11,027,658,764.22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企业负责人:

王波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张明

会计机构负责人:

张明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公司基本情况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经商务部商资批[2006]2533号文件批准，于2006年12月31日在有限公司基础上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2009年12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股票代码601139。本公司的注册地和总部均位于广东省深圳市。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合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业务为燃气公用事业，包括城市管道燃气销售及工程施工、石油气零售及批发，光伏产品销售以及新能源发电及其他。

本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主要子公司详见附注六，本年度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有8家，无处置及注销的子公司。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3月28日批准报出。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集团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附注二(9))、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二(10))、固定资产的折旧和无形资产的摊销(附注二(12)和(15))、长期资产的减值(附注二(17))、收入的确认和计量(附注二(22))等。

本集团在确定重要的会计政策时所运用的关键判断、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详见附注二(28)。

####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及以后期间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

于2023年12月31日，本集团及本公司的流动负债分别超过流动资产约79亿元及81亿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25亿元。造成净流动负债的原因主要为本集团的部分资本性支出以利率较低的短期借款支持。考虑到本集团目前的财务状况，未来一年的经营计划、投资计划，尚未使用的银行授信额度和已经批准但尚未使用的短期融资券和中期票据发行额度，以及有能力可以控制资本性支出的投入时间，历史上发行公司债券及银行借款到期续借情况等因素，管理层认为本集团及本公司在自2023年12月31日起的未来12个月内能够获取足够的资金以支持本集团及本公司的经营需要并偿付到期债务，因此继续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本年度财务报表。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3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3) 会计年度

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本公司下属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确定其记账本位币。本财务报表以人民币列示。

#### (5) 企业合并

##### (a)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支付的合并对价及取得的净资产均按账面价值计量，如被合并方是最终控制方以前年度从第三方收购来的，则以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本集团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b)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集团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

从取得子公司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自其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并将其在合并日前实现的净利润在合并利润表中单列项目反映。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当期净损益及综合收益中不归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少数股东损益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母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如果以本集团为会计主体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本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 (7)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是指库存现金，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8) 外币折算

#### (a)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入账。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8) 外币折算(续)

##### (a) 外币交易(续)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为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资产负债表日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b)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境外经营的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中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境外经营的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境外经营的现金流量项目，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 (9)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 (a) 金融资产

###### (i) 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续)

#### (a) 金融资产(续)

##### (i) 分类和计量(续)

#### 债务工具

本集团持有的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分别采用以下三种方式进行计量：

以摊余成本计量：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应收款项融资等。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持有的未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余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 权益工具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续)

#### (a) 金融资产(续)

##### (i) 分类和计量(续)

##### 权益工具(续)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于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 (ii) 减值

本集团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合同资产、应收租赁款、财务担保合同和贷款承诺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考虑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和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计算合同应收的现金流量与预期能收到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的概率加权金额，确认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对于应收租赁款，本集团亦选择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和应收租赁款外，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认定为处于第一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续)

##### (a) 金融资产(续)

##### (ii) 减值(续)

本集团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按照单项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各类金融资产，其信用风险特征与该类中的其他金融资产显著不同。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集团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款项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和计提方法如下：

组合	性质
应收票据组合 1	银行开具的银行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1	企业开具的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组合 1	城市燃气及其相关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燃气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2	发电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电力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 3	光伏胶膜业务形成的应收账款 (“光伏胶膜客户”)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关联方款项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押金及保证金(不包括关联方)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往来款、代垫款等(不包括关联方)
合同资产组合	城市燃气监理工程形成的合同资产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形成的应收票据和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除此以外的应收票据、应收款项融资和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集团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将计提或转回的损失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本集团在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的同时调整其他综合收益。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续)

##### (a) 金融资产(续)

#####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b) 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负债部分及其他金融负债。

##### 可转换公司债券

可转换公司债券包括负债部分和权益部分。负债部分体现了支付固定本息的义务，被分类为负债(计入应付债券)并在初始确认时按照未嵌入可转换期权的同类债券的市场利率计算其公允价值，并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权益部分体现了将负债转换成普通股的嵌入期权，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进行结算。本集团按照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整体发行所得与其负债部分的差额计入所有者权益。所有直接的交易费用按照负债和权益部分占发行所得的比例分摊。

当可转换公司债券转换成股票时，按转换的股数与股票面值计算的金额转换为股本，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相关组成部分的账面余额与上述股本之间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9) 金融工具(续)

##### (b) 金融负债(续)

###### 其他金融负债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其他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c)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某一方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

##### (d) 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iii) 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0) 存货

#### (a) 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和合同履约成本(附注二(22)(b))等，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

#### (b)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的成本按加权平均法核算，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以及在正常生产能力下按系统的方法分配的制造费用。

#### (c)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包括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等，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 (d)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可变现净值按日常活动中，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且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的存货，本集团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其中，对于存货，本集团根据库龄、保管状态、历史销售折扣情况及预计未来销售情况等因素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e) 本集团的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 (11)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本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

子公司为本公司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单位。合营企业为本集团通过单独主体达成，能够与其他方实施共同控制，且基于法律形式、合同条款及其他事实与情况仅对其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联营企业为本集团能够对其财务和经营决策具有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对子公司的投资，在公司财务报表中按照成本法确定的金额列示，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权益法调整后进行合并；对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 (a) 投资成本确定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以企业合并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初始投资成本。

####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量，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以初始投资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增长期股权投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按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份额确认当期投资损益。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但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且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预计将承担的损失金额。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被投资单位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于宣告分派时按照本集团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1) 长期股权投资(续)

##### (b)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续)

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未实现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本公司财务报表的投资损益。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本集团向被投资单位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顺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未实现的收入和成本或资产处置损益等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投资收益；对于被投资单位向本集团投出或出售资产的逆流交易而产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本集团在本公司财务报表抵销的基础上，对有关资产账面价值中包含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中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并相应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其中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部分，相应的未实现损失不予抵销。

##### (c)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单位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本集团及分享控制权的其他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d)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

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当其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 (12) 固定资产

#####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

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以及运输工具及其他。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2) 固定资产(续)

##### (a) 固定资产确认及初始计量(续)

固定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购置或新建的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固定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对于被替换的部分，终止确认其账面价值；所有其他后续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b)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除使用安全生产费购买的固定资产外(附注二(27))，本集团其余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并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4 - 50 年	5%	1.90%至 23.75%
机器设备	6 - 25 年	0%至 5%	3.80%至 16.67%
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	5 - 50 年	0%至 5%	1.90%至 20.00%
运输工具及其他	2 - 30 年	0%至 5%	3.17%至 50.00%

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 (c)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 (d) 固定资产的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3)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按实际发生的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建筑成本、安装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并自次月起开始计提折旧。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 (14) 借款费用

本集团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资产的购建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及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并计入该资产的成本。当购建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资产的购建活动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活动重新开始。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专门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按照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本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实际利率为将借款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借款初始确认金额所使用的利率。

#### (15)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特许经营权、专利权及专有技术、商标权以及合同权益等，以成本计量。公司制改建时国有股股东投入的无形资产，按国有资产管理部门确认的评估值作为入账价值。

##### (a)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按使用年限 30 年至 50 年平均摊销。外购土地及建筑物的价款难以在土地使用权与建筑物之间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

##### (b) 特许经营权

特许经营权按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5 年至 30 年平均摊销。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无形资产(续)

(c)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

专利权及专有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 3 年至 20 年平均摊销。

(d) 合同权益

合同权益按预计受益年限 25 年平均摊销。

(e) 商标权

商标权按预计使用年限 10 年平均摊销。

(f) 定期复核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于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

(g) 无形资产减值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附注二(17))。

(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使用权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17) 长期资产减值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资产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7) 长期资产减值(续)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每年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时，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等。

#### (a)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和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等。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b) 离职后福利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设定提存计划是本集团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于报告期内，本集团的离职后福利主要是为员工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均属于设定提存计划。

#### 基本养老保险

本集团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集团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集团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18) 职工薪酬(续)

##### (c) 辞退福利

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辞退福利，列示为应付职工薪酬。

#### (19) 预计负债

因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形成的现时义务，当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因随着时间推移所进行的折现还原而导致的预计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金额，确认为利息费用。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作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的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的财务担保合同损失准备和贷款承诺准备列示为预计负债。

预期在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需支付的预计负债，列报为流动负债。

#### (20) 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实施的限制性股票计划均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当期损益，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并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当期损益。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0) 股份支付(续)

对于最终未能达到可行权条件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该可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本集团修改股份支付计划条款时，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根据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按照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核算；如果本集团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核算时不予以考虑，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如果本集团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原本应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

如果本集团需要按事先约定的回购价格回购未解锁而失效或作废的限制性股票，本集团按照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确认负债及库存股。

### (21) 股利分配

现金股利于股东大会批准的当期，确认为负债。

### (22) 收入

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按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

#### (a) 销售商品收入

##### (i) 燃气销售

本集团的燃气销售主要包括天然气、石油气的零售和批发。在燃气到达用气合同中客户指定地点且客户已接收或确认使用燃气时确认销售收入。

##### (ii) 光伏胶膜销售

本集团的光伏胶膜销售包括境内销售及境外销售。境内销售系产品运送至销售协议指定的收货地点，由客户收货人员进行到货检验并签收时确认收入；境外销售系产品经检验合格后向海关报关出口，取得报关单、货运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2) 收入(续)

##### (a) 销售商品收入(续)

##### (iii) 电力销售

本集团的电力销售为热力发电及光伏发电销售。在电力输送至售电合同规定的电网时确认销售收入。

##### (iv) 专有材料、燃气具及其他商品销售业务

本集团的专有材料、燃气具及其他商品销售，在将商品按照合同规定运至约定交货地点、客户验收且双方签署货物交接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本集团给予客户的信用期通常为 90 天以内及 6 个月银行或商业承兑汇票，与行业惯例一致，不存在重大融资成分。

##### (b) 提供工程服务收入

本集团为终端用户提供燃气设施工程服务，工程完成并通过质检验收后为用户办理通气手续，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

本集团采用投入法确定履约进度，按照已发生的成本占预计总成本的比例作为投入指标确定履约进度。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已完成服务的进度进行重新估计，以使其能够反映履约情况的变化，并按照合同的交易价格总额乘以履约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的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收入。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本集团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确认收入时，对于本集团已经取得无条件收款权的部分，确认为应收账款，其余部分确认为合同资产，并对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附注二(9))；如果本集团已收或应收的合同价款超过已完成的服务，则将超过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本集团对于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

合同成本包括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2) 收入(续)

##### (b) 提供工程服务收入(续)

本集团为提供以上服务而发生的成本，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并在确认收入时，按照已完成服务的进度结转计入主营业务成本；本集团将为获取以上服务合同而发生的增量成本，确认为合同取得成本，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在其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合同取得成本，本集团按照相关合同下与确认以上服务收入相同的基础摊销计入损益。如果合同成本的账面价值高于因提供该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减去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对超出的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于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年，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分别列示为存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对于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的合同取得成本，以减去相关资产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为其他非流动资产。

#### (23)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包括税费返还、财政补贴等。

政府补助在本集团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将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摊计入损益。

对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若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同类政府补助采用相同的列报方式。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纳入营业利润，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对于按照税法规定能够于以后年度抵减应纳税所得额的可抵扣亏损，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于商誉的初始确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对于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非企业合并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形成的暂时性差异，不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当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本集团内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
- 本集团内该纳税主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5)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5) 租赁(续)

####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支付的租赁负债，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本集团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光伏电站、太阳能电站、运输工具及土地等。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集团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1)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除财政部规定的可以采用简化方法的合同变更外，本集团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在达成协议解除原支付义务时将未折现的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相应调整租赁负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5) 租赁(续)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的租赁为经营租赁。

(a) 经营租赁

本集团经营租出自有的房屋建筑物、土地、机器设备及运输工具时，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本集团将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租金收入。

对于就现有租赁合同达成的符合条件的租金减免，本集团选择采用简化方法，将减免的租金作为可变租金，在减免期间将减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方法符合条件的合同变更外，当租赁发生变更时，本集团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并将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作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b)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相关资产。本集团将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长期应收款，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收取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6) 分部信息

本集团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

经营分部是指本集团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本集团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本集团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可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27) 安全生产费

本集团根据财政部、应急部财资[2022]136 号《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的规定计提安全生产费用，安全生产费用专门用于完善和改进企业或者项目安全生产条件。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7) 安全生产费(续)

本集团以上一年度营业收入为依据，采取超额累退方式确定本年度应计提金额，并逐月平均提取。本集团计提安全生产费用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增加专项储备；实际支出时，属于费用性的支出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属于资本性的支出，先通过在建工程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判断进行持续的评价。

####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存在会导致下一会计年度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出现重大调整的重要风险：

#### (i) 商誉减值准备

本集团至少每年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

本集团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管理层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计算时涉及预测期收入增长率、毛利率、永续增长率及税前折现率等的判断和估计。该等关键假设存在着不确定性，可能会导致评估结果受到管理层判断影响而出现不同的结论。

#### (ii) 预期信用损失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合同资产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在确定预期信用损失率时，本集团使用内部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等数据，并结合当前状况和前瞻性信息考虑对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的影响。管理层主要从客户的信用情况、历史还款记录、经营现状以及抵押物和担保人的担保能力等信息综合判断和估计。本集团定期监控并复核与预期信用损失计算相关的假设。如实际发生的信用损失与原估计有差异时，该差异将会于未来期间内影响本集团上述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8) 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续)

##### (a)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续)

##### (iii) 存货跌价损失

存货跌价准备按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金额的估计是以市场售价、未来原材料预计使用情况和在产品及产成品预计销售情况为基础的。即使管理层目前已对预计可能发生的存货减值作出最佳估计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有关减值结果还是可能会由于市场情况的变化而发生改变。

##### (iv) 运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缺乏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本集团运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主要为市场法和收益法，包括参考市场参与者最近进行的有序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估值技术在最大程度上利用可观察市场信息，当可观察市场信息无法获得时，管理层将对估值方法中包括的重大不可观察信息作出估计。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输入值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 (v) 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本集团在多个地区缴纳企业所得税。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部分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各个地区的所得税费用时，本集团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的金额产生影响。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本集团以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来期间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包括本集团通过正常的生产经营活动能够实现的应纳税所得额，以及以前期间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在未来期间转回时将增加的应纳税所得额。本集团在确定未来期间应纳税所得额取得的时间和金额时，需要运用估计和判断。如果实际情况与估计存在差异，可能导致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 (29)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财政部于 2022 年颁布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通知》(以下简称“解释 16 号”)。本集团及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并以净额方式确认与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的暂时性差异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本集团及本公司执行解释 16 号中有关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且针对上述交易产生的等额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分别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并在附注中分别披露，2022 年 12 月 31 日相关附注披露已相应调整。执行解释 16 号的上述规定对本集团和本公司 2022 年度当期损益、2022 年 1 月 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各报表项目均无影响。

## 三 税项

### (1)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企业所得税(a)	应纳税所得额	中国内地 15%及 25% 中国香港 16.5%
增值税(b)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6%、9%及 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5%、7%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税额	2%
关税	液化石油气、材料进口采购价	0%、4.2%、5.9%及 6.5%

### (2) 税收优惠

#### (a) 企业所得税

本集团适用的主要优惠政策包括：

- (i)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设备、器具扣除有关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8] 54 号)及《关于延长部分税收优惠政策执行期限的公告》(财税[2021] 6 号)等相关规定，本集团在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的期间内，新购买的低于 500 万元的设备可于资产投入使用的次月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三 税项(续)

#### (2) 税收优惠(续)

##### (a) 企业所得税(续)

- (ii) 根据财税 [2023]7 号文的规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在税前摊销。
- (iii) 本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2018 年 11 月，本公司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从 2018 年起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 年 12 月，本公司再次通过科技部火炬中心高新企业认定，从 2021 年起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 (iv) 中国境内子公司的法定税率为 25%，其中，子公司乐山川天然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山川天”)2021 年 10 月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从 2021 年起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 2021 年 11 月取得了高新技术企业资格证书，从 2021 年起将连续三年享受国家关于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优惠政策，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瑞金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赣州市赣县区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龙南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赣州市南康区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上犹县圣安新能源有限公司、梧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达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广汉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根据财税[2013]4 号文件，从 2017 年起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按 15%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2 年，根据财税[2020]23 号文件，该优惠政策将延续到 2030 年 12 月 31 日。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1 年第 12 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2022 年第 13 号)，子公司深燃技术研究院、深圳市深燃技术培训中心等享受小微企业优惠税率。

子公司赛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自 2018 年起享受软件企业“两免三减半”优惠税率，2021 年及 2022 年享受 12.5%的优惠税率；子公司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自 2017 年起享受节能环保企业“三免三减半”优惠税率，2022 年享受 12.5%的优惠税率，分别于 2022 年 12 月和 2022 年 4 月结束此项优惠税率政策。2023 年以上公司不再享受优惠税率。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三 税项(续)

#### (2) 税收优惠(续)

##### (b) 增值税

本集团及其下属子公司的燃气材料及燃气具销售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管道燃气收入、石油气批发收入、瓶装石油气收入及天然气批发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9%；燃气工程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9%，部分燃气工程收入获得税务局批准按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适用征收率为 3%；发电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13%；其他业务收入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或 9%。

根据财政部及税务总局颁布的《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2023 年]43 号)的规定，本集团的子公司常州斯威克光伏新材料有限公司作为先进制造业企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5%，抵减增值税应纳税额。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

#### (1) 货币资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133,215.03	124,717.62
银行存款(a)	5,776,006,132.88	3,273,492,436.51
其他货币资金(b)	60,304,149.00	21,587,417.29
	<u>5,836,443,496.91</u>	<u>3,295,204,571.42</u>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	<u>87,846,160.05</u>	<u>50,553,375.09</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包含子公司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因涉及诉讼被冻结的资金 11,643,153.0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1,428,376.40 元)，为受限资金。

(b) 其他货币资金包括：(1)子公司乐山川天质押给银行的应付票据保证金 14,675,530.3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400,000.00 元)；(2)本集团向银行申请开具无条件、不可撤销的担保函和信用证所存入的保证金存款 45,628,618.6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6,187,417.29 元)，为受限资金。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理财产品(a)	-	10,000,000.00

(a) 本集团的理财产品主要为向银行购买的无固定期限之非保本浮动收益理财产品。

(3) 应收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103,283,595.86	409,805,839.15
银行承兑汇票	719,244,342.14	855,925,185.59
减：坏账准备	(4,875,010.13)	(20,226,788.91)
	<u>817,652,927.87</u>	<u>1,245,504,235.83</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票据的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如下：

	已终止确认	未终止确认
商业承兑汇票	-	877,357.52
银行承兑汇票	-	305,671,345.96
	<u>-</u>	<u>306,548,703.48</u>

除上述列示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票据外，本集团下属部分子公司的部分银行承兑汇票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中已贴现或已背书但尚未到期，且已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银行承兑汇票详见附注四(5)。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 应收票据(续)

(c) 坏账准备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分析如下：

本集团的应收票据均因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等日常经营活动产生，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组合 1 — 商业承兑汇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283,595.86	4.72%	4,875,010.13	409,805,839.15	4.94%	20,226,788.91

组合 2 — 银行承兑汇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719,244,342.14	0.00%	-	855,925,185.59	0.00%	-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该组合内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ii) 本年度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5,351,778.78 元。

(iii) 本年度无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

(4)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955,432,248.79	2,496,578,656.34
其中：应收东方日升集团 账款(i)	235,261,942.34	134,846,172.71
减：坏账准备	(172,491,107.73)	(151,956,130.90)
	<u>2,782,941,141.06</u>	<u>2,344,622,525.44</u>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4) 应收账款(续)

- (i) 该款项系对东方日升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日升”)及其子公司(“东方日升集团”)的光伏胶膜销售款。东方日升系持有子公司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威克”)14.04%股权的少数股东。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348,961,344.44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22,629,383.06 元)的应收账款因本集团的电费收费权和燃气供应权作为 955,095,562.35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32)(b))以及 154,000,000.00 元短期借款(附注四(23)(a))的质押物而受限。

-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2,277,340,873.28	1,948,329,905.45
一到二年	216,512,400.43	90,119,752.19
二到三年	52,162,076.72	198,136,956.28
三年以上	409,416,898.36	259,992,042.42
	<u>2,955,432,248.79</u>	<u>2,496,578,656.34</u>

-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无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			
总额	<u>996,045,313.96</u>	<u>(14,027,218.99)</u>	<u>33.70%</u>

- (c) 2023 及 2022 年度，本集团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 (d) 坏账准备

本集团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479,061.76	0.69%	(20,479,061.7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	2,934,953,187.03	99.31%	(152,012,045.97)	5.18%
	<u>2,955,432,248.79</u>	<u>100.00%</u>	<u>(172,491,107.73)</u>	<u>5.84%</u>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 燃气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435,892,668.19	2.56%	(11,173,059.20)	364,393,871.64	2.50%	(9,109,846.79)
1 - 3 年(含 3 年)	103,250,296.14	25.72%	(26,555,367.93)	125,572,641.41	22.58%	(28,353,237.19)
3 年以上	47,272,518.28	69.08%	(32,657,608.82)	76,901,862.30	57.15%	(43,947,204.01)
	<u>586,415,482.61</u>		<u>(70,386,035.95)</u>	<u>566,868,375.35</u>		<u>(81,410,287.99)</u>

组合 2 — 电力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67,608,996.40	0.00%	-	235,470,075.40	0.00%	-
1 - 3 年(含 3 年)	163,464,482.19	0.00%	-	162,608,388.93	0.00%	-
3 年以上	341,665,318.32	0.00%	-	183,090,180.12	0.00%	-
	<u>772,738,796.91</u>		<u>-</u>	<u>581,168,644.45</u>		<u>-</u>

本集团应收电力客户款项主要系应收当地电网公司可再生能源电价补贴款 709,608,500.00 元，该电价补贴的回收须视相关政府机构向当地电网公司作出资金分配的情况而定。管理层认为本集团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符合相关要求，相关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风险较低，故未计提坏账准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 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续):

组合 3 — 光伏胶膜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金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573,839,208.69	5.17%	(81,430,040.14)	1,348,465,958.41	5.23%	(70,538,275.10)
1 - 3 年(含 3 年)	1,959,698.82	10.00%	(195,969.88)	75,678.13	10.00%	(7,567.81)
3 年以上	-	-	-	-	-	-
	<u>1,575,798,907.51</u>		<u>(81,626,010.02)</u>	<u>1,348,541,636.54</u>		<u>(70,545,842.91)</u>

(ii)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26,847,665.67 元，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888,112.74 元。

(iii) 本年度存在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9,162,667.41 元，无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核销，且无因关联交易而产生的应收账款核销。

(5) 应收款项融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u>683,319,217.83</u>	<u>341,138,096.81</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不会因银行违约而产生重大损失。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的已质押的应收银行承兑汇票金额为 59,639,954.8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830,426.60 元)，系作为开具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除附注四(3)(b)外，本集团已背书或已贴现、但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 952,844,284.04 元，均已终止确认。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 预付款项

(a) 预付款项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天然气采购款	753,010,081.46	494,480,269.08
光伏原材料采购款	15,802,568.71	90,344,596.58
液化石油气采购款	16,939,012.05	14,741,722.26
其他	110,031,687.95	72,675,500.60
	<u>895,783,350.17</u>	<u>672,242,088.52</u>

(b) 预付款项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占总额比例
一年以内	840,653,279.77	93.85%	628,993,797.57	93.57%
一到二年	44,130,135.89	4.93%	34,526,053.27	5.14%
二到三年	5,920,468.46	0.66%	4,399,450.62	0.65%
三年以上	5,079,466.05	0.57%	4,322,787.06	0.64%
	<u>895,783,350.17</u>	<u>100.00%</u>	<u>672,242,088.52</u>	<u>100.00%</u>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预付款项为 55,130,070.4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43,248,290.95 元)，主要为预付材料采购款项，因为工程建设进度不达预期的原因，该款项尚未结清。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汇总分析如下：

	金额	占预付款项 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u>456,245,910.23</u>	<u>50.93%</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借款(附注八(6))	13,953,440.13	78,780,440.13
押金及保证金	55,427,993.40	58,897,134.97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垫款等	73,713,640.10	46,988,682.91
小计	143,095,073.63	184,666,258.01
减：坏账准备	(39,430,589.89)	(36,576,703.13)
	<u>103,664,483.74</u>	<u>148,089,554.88</u>

本集团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a)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68,137,826.22	123,095,707.94
一到二年	17,319,726.77	1,951,852.37
二到三年	1,601,622.00	6,747,392.74
三年以上	56,035,898.64	52,871,304.96
	<u>143,095,073.63</u>	<u>184,666,258.01</u>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32,300,722.13	22.57%	(32,300,722.13)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110,794,351.50	77.43%	(7,129,867.76)	6.44%
	<u>143,095,073.63</u>	<u>100.00%</u>	<u>(39,430,589.89)</u>	<u>27.56%</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30,407,214.47	16.47%	(30,407,214.47)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154,259,043.54	83.53%	(6,169,488.66)	4.00%
	<u>184,666,258.01</u>	<u>100.00%</u>	<u>(36,576,703.13)</u>	<u>19.81%</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54,259,043.54	(6,169,488.66)	-	-	30,407,214.47	(30,407,214.47)	184,666,258.01	(36,576,703.13)
本年净变动	(41,380,361.51)	(1,151,201.97)	-	-	-	(1,893,507.66)	(41,380,361.51)	(3,044,709.63)
转入第三阶段	(1,893,507.66)	-	-	-	1,893,507.66	-	-	-
本年核销	(190,822.87)	190,822.87	-	-	-	-	(190,822.87)	190,822.8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10,794,351.50	(7,129,867.76)	-	-	32,300,722.13	(32,300,722.13)	143,095,073.63	(39,430,589.89)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处于第一阶段及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三阶段，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关联方借款(注)	13,953,440.13	100.00%	(13,953,440.13)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 垫款等	16,944,137.03	100.00%	(16,944,137.03)	债务人财务困难
押金及保证金	1,403,144.97	100.00%	(1,403,144.97)	债务人财务困难
	<u>32,300,722.13</u>		<u>(32,300,722.13)</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三阶段，分析如下：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理由
应收关联方借款(注)	13,953,440.13	100.00%	(13,953,440.13)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 垫款等	15,050,629.37	100.00%	(15,050,629.37)	债务人财务困难
押金及保证金	1,403,144.97	100.00%	(1,403,144.97)	债务人财务困难
	<u>30,407,214.47</u>		<u>(30,407,214.47)</u>	

注： 应收关联方借款系应收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3,953,440.13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3,953,440.13 元)的借款。由于该等公司已处于停业状态，资不抵债，本集团对其计提了全额坏账准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7)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垫款等	56,769,503.07	(5,610,131.49)	9.88%
押金和保证金	54,024,848.43	(1,519,736.27)	2.81%
	<u>110,794,351.50</u>	<u>(7,129,867.76)</u>	6.4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关联方借款	64,827,000.00	-	0.00%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垫款等	32,047,677.71	(4,942,974.99)	15.42%
押金和保证金	57,384,365.83	(1,226,513.67)	2.14%
	<u>154,259,043.54</u>	<u>(6,169,488.66)</u>	4.00%

(c) 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3,044,709.63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

(d) 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为 190,822.87 元，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为 190,822.87 元。

(e)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余额总额比例	坏账准备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 利用有限公司	借款	13,953,440.13	3 年以上	9.75%	(13,953,440.13)
金湖广汇燃气有限公司	往来款	10,673,450.92	3 年以上	7.46%	-
中国油气投资(香港)有 限公司	代垫款	6,572,869.98	3 年以上	4.59%	-
深圳汉光电子技术有限 公司	往来款	6,194,106.35	3 年以上	4.33%	(6,194,106.35)
苍梧县旺燃燃气有限责 任公司	代垫款	4,900,000.00	一年以内	3.42%	(245,000.00)
		<u>42,293,867.38</u>		<u>29.55%</u>	<u>(20,392,546.48)</u>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8) 存货

##### (a) 存货分类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82,708,099.44	(29,944,973.76)	1,352,763,125.68	2,070,115,492.28	(124,697,415.81)	1,945,418,076.47
在产品	55,561,137.25	(3,724,418.00)	51,836,719.25	16,648,212.96	-	16,648,212.96
库存商品	525,401,673.57	(22,608,507.31)	502,793,166.26	306,722,960.70	(39,762,659.76)	266,960,300.94
合同履约成本(i)	40,706,579.51	-	40,706,579.51	35,819,366.62	-	35,819,366.62
	<u>2,004,377,489.77</u>	<u>(56,277,899.07)</u>	<u>1,948,099,590.70</u>	<u>2,429,306,032.56</u>	<u>(164,460,075.57)</u>	<u>2,264,845,956.99</u>

本集团年末无用于担保的存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i) 合同履约成本的账面余额主要为发生在工程项目控制权转移给客户之前，且为履行工程合同而发生的成本。2023 年度，合同履约成本摊销计入营业成本的总额为 659,415,471.20 元(2022 年度：615,892,051.73 元)。

##### (b)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分析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销	
原材料	124,697,415.81	15,680,380.75	-	(110,432,822.80)	29,944,973.76
库存商品	39,762,659.76	22,608,507.31	-	(39,762,659.76)	22,608,507.31
在产品	-	3,724,418.00	-	-	3,724,418.00
	<u>164,460,075.57</u>	<u>42,013,306.06</u>	<u>-</u>	<u>(150,195,482.56)</u>	<u>56,277,899.07</u>

本集团按照账面价值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 (c)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

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 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合同履约成本和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

#### (9) 合同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燃气工程款	10,045,359.13	17,895,475.68
减：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245,008.76)	(460,693.34)
	<u>9,800,350.37</u>	<u>17,434,782.34</u>

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集团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合同资产无单项计提的减值准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0) 其他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441,242,641.13	315,610,930.24
预缴企业所得税	33,745,977.72	16,402,625.53
	<u>474,988,618.85</u>	<u>332,013,555.77</u>

(11) 长期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关联方借款(附注八(6))	64,827,000.00	-
减：坏账准备	-	-
	<u>64,827,000.00</u>	<u>-</u>

(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非上市公司股权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415,860,000.00	1,296,920,800.00
—其他	151,608,436.36	165,016,236.36
	<u>1,567,468,436.36</u>	<u>1,461,937,036.36</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成本	230,872,426.00	230,872,426.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184,987,574.00	1,066,048,374.00
	<u>1,415,860,000.00</u>	<u>1,296,920,800.00</u>
其他		
—成本	7,110,000.00	12,110,000.00
—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144,498,436.36	152,906,236.36
	<u>151,608,436.36</u>	<u>165,016,236.36</u>

(13)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营企业(a)	31,589,852.77	35,764,445.87
联营企业(b)	341,294,287.52	334,294,138.10
	<u>372,884,140.29</u>	<u>370,058,583.97</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372,884,140.29</u>	<u>370,058,583.97</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a) 合营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泰安昆仑耐特天然气有限 公司	12,061,949.47	-	-	(2,036,144.28)	253,962.24	-	10,279,767.43
深圳市互通联宽带网络有 限公司	10,539,001.51	-	-	(1,489,425.53)	-	-	9,049,575.98
梧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8,700,609.25	-	-	(439,819.84)	-	-	8,260,789.41
湖口天然气有限公司	4,462,885.64	-	-	516,834.31	-	(980,000.00)	3,999,719.95
	<u>35,764,445.87</u>	<u>-</u>	<u>-</u>	<u>(3,448,555.34)</u>	<u>253,962.24</u>	<u>(980,000.00)</u>	<u>31,589,852.77</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联营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 净损益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 股利或利润
扬州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168,192,914.37	-	13,851,568.36	-	(4,900,000.00)	177,144,482.73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53,027,324.34	-	(4,855,954.74)	-	-	48,171,369.60
深圳中石油国际液化天然气加注有 限公司	27,422,942.90	-	(4,671,315.12)	-	-	22,751,627.78
深圳低碳城供电有限公司	24,481,747.00	-	319,807.24	-	-	24,801,554.24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23,555,430.93	-	(9,136,891.23)	(6,840.71)	-	14,411,698.99
中海油深燃能源有限公司	20,523,149.99	-	7,002,695.87	(87,597.16)	(831,292.58)	26,606,956.12
江西天然气都昌有限公司	17,017,268.23	-	313,589.24	-	-	17,330,857.47
深圳市前海深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	9,800,000.00	-	-	-	9,800,000.00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73,360.34	-	202,380.25	-	-	275,740.59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 公司(i)	-	-	-	-	-	-
	<u>334,294,138.10</u>	<u>9,800,000.00</u>	<u>3,025,879.87</u>	<u>(94,437.87)</u>	<u>(5,731,292.58)</u>	<u>341,294,287.52</u>

本集团在联营及合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2)。

- (i)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由于亏损导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已确认至零并出现超额亏损，超额亏损详见附注六2(b)。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4) 固定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石油和化工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323,142,013.41	2,548,483,373.69	13,746,096,802.22	333,026,540.56	20,950,748,729.88
重分类	-	306,517,926.95	-	(306,517,926.95)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4,631,851.96	-	121,863,887.05	126,495,739.01
购置	68,524,278.87	59,816,195.95	113,857,214.05	905,800,796.81	1,147,998,485.68
在建工程转入	125,975,137.23	408,836,357.84	1,375,203,951.83	2,756,161.81	1,912,771,608.71
处置及报废	(5,377,635.27)	(21,988,647.88)	(7,838,391.52)	(378,123.30)	(35,582,797.97)
2023 年 12 月 31 日	4,512,263,794.24	3,306,297,058.51	15,227,319,576.58	1,056,551,335.98	24,102,431,765.31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97,394,313.62	1,207,182,654.52	3,898,965,546.84	45,727,354.40	6,249,269,869.38
重分类	-	28,239,819.70	-	(28,239,819.70)	-
计提	392,347,892.84	209,273,469.47	509,637,437.39	23,997,858.71	1,135,256,658.41
处置及报废	(3,024,370.77)	(18,830,855.68)	(4,318,364.23)	(351,211.41)	(26,524,802.09)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486,717,835.69	1,425,865,088.01	4,404,284,620.00	41,134,182.00	7,358,001,725.70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811,708.84	20,843,090.84	18,518,602.34	(8,032.34)	42,165,369.68
计提	-	2,337,001.82	-	15,330.52	2,352,332.34
处置及报废	-	(2,560,689.55)	-	-	(2,560,689.5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811,708.84	20,619,403.11	18,518,602.34	7,298.18	41,957,012.47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022,734,249.71	1,859,812,567.39	10,804,516,354.24	1,015,409,855.80	16,702,473,027.14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222,935,990.95	1,320,457,628.33	9,828,612,653.04	287,307,218.50	14,659,313,490.82

(i) 2023 年度固定资产计提的折旧金额为 1,135,256,658.41 元(2022 年度：1,021,091,905.18 元)，其中计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的折旧费用分别为 957,554,904.35 元、106,084,776.80 元、17,602,436.32 元及 54,014,540.94 元(2022 年度：860,006,088.02 元、100,658,932.47 元、20,920,561.40 元及 39,506,323.29 元)。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879,032,373.30 元(原价 902,857,787.09 元)的固定资产作为 581,353,541.75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32)(a))的抵押物。

(iii)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账面价值	未办妥 产权证书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42,877,203.41	正在办理之中

(iv) 本集团本年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a)	4,690,134,734.67	3,771,038,898.64
工程物资(b)	67,609,827.07	62,396,647.41
	<u>4,757,744,561.74</u>	<u>3,833,435,546.05</u>

(a) 在建工程

	燃气设施工程	综合能源工程	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030,666,714.37	498,066,287.88	242,463,293.84	3,771,196,296.0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	278,960.25	278,960.25
增加	1,929,369,573.10	1,182,877,559.15	196,974,030.24	3,308,906,367.59
转入固定资产	(1,504,120,363.10)	(229,843,792.64)	(178,807,452.97)	(1,912,771,608.71)
转入无形资产	-	-	(97,766,415.15)	(97,766,415.15)
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341,335,501.27)	-	(38,530,761.58)	(379,866,262.85)
减少	-	-	(157,397.45)	(157,397.4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114,580,423.10</u>	<u>1,451,100,054.39</u>	<u>124,454,257.18</u>	<u>4,690,134,734.67</u>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	-	157,397.45	157,397.45
本年增加	-	-	-	-
本年减少	-	-	(157,397.45)	(157,397.4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u>	<u>-</u>	<u>-</u>	<u>-</u>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3,114,580,423.10</u>	<u>1,451,100,054.39</u>	<u>124,454,257.18</u>	<u>4,690,134,734.67</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3,030,666,714.37</u>	<u>498,066,287.88</u>	<u>242,305,896.39</u>	<u>3,771,038,898.64</u>

注：2023 年度，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在扣除专项借款的利息收入后的金额为 39,071,500.99 元(附注四(49))(2022 年：25,026,805.34 元)，用于确定借款费用资本化的资本化率为年利率 2.05%(2022 年：3.07%)。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15) 在建工程(续)

##### (a) 在建工程(续)

##### (i) 重大在建工程项目变动

工程名称	预算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投入 占预算的 比例	工程 进度	借款费用资本 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金额	本年借款费 用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燃气热电联产改扩建 项目	2,281,000,000.00	252,237,978.53	696,112,847.00	-	948,350,825.53	41.58%	41.58%	9,841,782.79	7,933,305.44	2.64%	银行借款、自筹
义乌 3 亿平米太阳能 电池封装胶膜项目	1,028,131,800.00	892,075.47	161,394,302.13	-	162,286,377.60	16.72%	16.72%	-	-	-	自筹
深圳市天然气储备与 调峰库二期扩建工 程	3,700,000,000.00	46,963,421.37	66,165,565.49	-	133,128,986.86	3.60%	6.00%	22,344,664.32	22,344,664.32	1.79%	可转债
保定深圳园综合能源 站项目	256,000,000.00	108,732,375.73	116,397,955.03	(104,580,035.32)	120,550,295.44	82.83%	91.00%	-	-	-	自筹
老旧钢管管道更新改 造工程	160,550,733.48	-	106,811,751.17	-	106,811,751.17	66.53%	66.53%	-	-	-	自筹
清水河智慧燃气产业 基地建设项目	2,323,000,000.00	18,641,596.52	57,826,294.15	-	76,467,890.67	18.00%	8.00%	-	-	-	自筹
赣州大余工业园综合 能源项目	170,662,600.00	8,135,424.29	67,453,591.89	-	75,589,016.18	44.29%	44.29%	104,801.61	104,801.61	2.76%	银行借款
大铲岛天然气门站 项目	75,000,000.00	54,569,635.42	6,318,597.06	-	60,888,232.48	81.00%	40.00%	-	-	-	自筹
	<u>9,994,345,133.48</u>	<u>490,172,507.33</u>	<u>1,298,480,903.92</u>	<u>(104,580,035.32)</u>	<u>1,684,073,375.93</u>			<u>32,291,248.72</u>	<u>30,382,771.37</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5) 在建工程(续)

(a) 在建工程(续)

(ii)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昌江工业园营业抢修调 度中心基建项目	157,397.45	-	(157,397.45)	-

此项目已停工不再进行投资，故本年做核销处理。

(b) 工程物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专用材料	<u>67,609,827.07</u>	<u>62,396,647.41</u>

(16)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土地	运输工具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03,656,074.77	53,629,062.18	854,094.72	158,139,231.67
本年新增	46,643,410.65	3,922,661.18	428,488.80	50,994,560.63
本年减少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50,299,485.42</u>	<u>57,551,723.36</u>	<u>1,282,583.52</u>	<u>209,133,792.30</u>
累计折旧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4,445,447.87	6,135,775.12	568,902.88	41,150,125.87
计提	37,342,917.18	4,887,017.78	406,326.10	42,636,261.06
减少	-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71,788,365.05</u>	<u>11,022,792.90</u>	<u>975,228.98</u>	<u>83,786,386.93</u>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78,511,120.37</u>	<u>46,528,930.46</u>	<u>307,354.54</u>	<u>125,347,405.37</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69,210,626.90</u>	<u>47,493,287.06</u>	<u>285,191.84</u>	<u>116,989,105.80</u>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17) 无形资产

	土地使用权	特许经营权	专利权及 专有技术	商标权	合同权益	办公系统及其他	合计
原价							
2022 年 12 月 31 日	833,064,398.69	677,257,101.78	269,027,373.98	86,446,615.52	688,403,900.00	477,557,636.88	3,031,757,026.85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 合并	-	-	9,153,189.31	-	-	207,633.67	9,360,822.98
购置	317,360,928.88	-	-	-	-	925,842.47	318,286,771.35
在建工程转入	6,387,800.38	-	-	-	-	91,378,614.77	97,766,415.15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1,156,813,127.95</u>	<u>677,257,101.78</u>	<u>278,180,563.29</u>	<u>86,446,615.52</u>	<u>688,403,900.00</u>	<u>570,069,727.79</u>	<u>3,457,171,036.33</u>
累计摊销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55,201,326.22	93,046,669.94	78,014,073.76	12,841,102.72	43,638,332.72	292,893,781.17	775,635,286.53
计提	43,821,881.82	34,845,078.68	22,246,655.56	9,959,548.92	40,661,492.42	69,641,732.00	221,176,389.4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299,023,208.04</u>	<u>127,891,748.62</u>	<u>100,260,729.32</u>	<u>22,800,651.64</u>	<u>84,299,825.14</u>	<u>362,535,513.17</u>	<u>996,811,675.93</u>
减值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	-	110,972.44	110,972.44
账面价值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857,789,919.91</u>	<u>549,365,353.16</u>	<u>177,919,833.97</u>	<u>63,645,963.88</u>	<u>604,104,074.86</u>	<u>207,423,242.18</u>	<u>2,460,248,387.96</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u>577,863,072.47</u>	<u>584,210,431.84</u>	<u>191,013,300.22</u>	<u>73,605,512.80</u>	<u>644,765,567.28</u>	<u>184,552,883.27</u>	<u>2,256,010,767.88</u>

- (i) 2023 年度无形资产的摊销金额为 221,176,389.40 元(2022 年度：194,997,033.30 元)。
-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5,753,732.38 元(原价 8,229,140.60 元)的土地使用权(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 3,979,581.25 元、原价 5,494,849.01 元)正在办理产权登记手续。
- (iii)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为 21,734,919.06 元(原价 22,759,077.6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 50,504,190.00 元长期借款(附注四(32)(a))的抵押物。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18) 商誉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a)	本年减少(b)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商誉 —				
<u>城市燃气分部</u>				
GH Gas Supply Limited(以下 简称“GH Gas”)	645,654,527.72	-	-	645,654,527.72
慈溪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以 下简称“慈溪天然气”)	349,942,529.87	-	-	349,942,529.87
东方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283,287,822.00	-	-	283,287,822.00
长阳华瑞天然气有限公司	162,305,193.61	-	-	162,305,193.61
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80,142,471.43	-	-	80,142,471.43
武冈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69,647,900.00	-	-	69,647,900.00
邵东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61,307,485.12	-	-	61,307,485.12
南昌深冉燃气设备有限公司	57,035,341.77	-	-	57,035,341.77
临沧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47,303,049.55	-	-	47,303,049.55
九江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42,823,427.58	-	-	42,823,427.58
赣州市南康区深燃清洁能源有 限公司	41,730,291.14	-	-	41,730,291.14
石林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38,735,543.18	-	-	38,735,543.18
顺平县聚正天然气有限责任 公司	37,903,156.20	-	-	37,903,156.20
石屏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18,723,402.60	-	-	18,723,402.60
其他	293,255,501.67	1,880,000.00	-	295,135,501.67
<u>燃气资源分部</u>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74,662,010.31	-	-	74,662,010.31
<u>综合能源分部</u>				
斯威克	894,618,924.52	-	-	894,618,924.52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4,048,645.53	-	-	24,048,645.53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46,451,397.56	-	-	46,451,397.56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 公司	28,431,794.95	-	-	28,431,794.95
江苏新电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964,599.98	-	-	22,964,599.98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14,434,134.25	-	-	14,434,134.25
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	20,485,261.21	-	20,485,261.21
其他	-	3,430,494.64	-	3,430,494.64
<u>智慧服务分部</u>				
乐山川天	63,219,083.04	-	-	63,219,083.04
小计	<u>3,398,628,233.58</u>	<u>25,795,755.85</u>	<u>-</u>	<u>3,424,423,989.43</u>
减：减值准备 —				
武冈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24,994,110.51)	-	-	(24,994,110.51)
石屏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 公司	(7,917,298.94)	-	-	(7,917,298.94)
石林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 公司	(5,238,953.94)	-	-	(5,238,953.94)
弥勒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 公司	-	(9,674,836.12)	-	(9,674,836.12)
小计	<u>(38,150,363.39)</u>	<u>(9,674,836.12)</u>	<u>-</u>	<u>(47,825,199.51)</u>
	<u>3,360,477,870.19</u>	<u>16,120,919.73</u>	<u>-</u>	<u>3,376,598,789.92</u>

(a) 本年度增加的商誉主要由收购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等公司而产生(附注五(1))。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 (18) 商誉(续)

- (b) 本集团的所有商誉已于购买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2023年度商誉分摊未发生变化。在进行商誉减值测试时，本集团将相关资产或资产组组合(含商誉)的账面价值与其可收回金额进行比较，如果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相关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23 年度，本集团在对城市燃气分部中的弥勒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经比较相关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后，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其可收回金额约为 7000 万元，并计提减值准备 9,674,836.12 元，发生减值的原因主要系公司业绩不及预期。

- (c) 2023 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城市燃气 分部	燃气资源 分部	综合能源 分部	智慧服务 分部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3% - 20%	9%	3%-30%	4%
毛利率	8% - 39%	3%	13% - 60%	38%
永续增长率	3%	3%	0%-3%	3%
税前折现率	11%	11%	11%-12%	11%

2022年度，本集团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方法的主要假设如下：

	城市燃气 分部	燃气资源 分部	综合能源 分部	智慧服务 分部
预测期收入增长率	3% - 25%	3%	2% - 25%	3% - 15%
毛利率	13% - 15%	4% - 6%	14% - 57%	37% - 41%
永续增长率	3%	3%	2%-3%	3%
税前折现率	12%	12%	11%-12%	12%

本集团根据历史经验及对市场发展的预测确定收入增长率和毛利率，预测期收入增长率基于经批准的五年期预算，折现率为反映相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特定风险的税前折现率。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19) 长期待摊费用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在建工程转入	本年摊销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量表	218,446,631.83	4,991.15	134,666,687.77	(29,004,020.13)	324,114,290.62
燃气管道	132,328,978.98	-	206,668,813.49	(39,781,621.29)	299,216,171.18
钢瓶	49,303,751.59	1,559,651.53	-	(11,700,723.63)	39,162,679.49
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	860,389.57	-	20,347,234.33	(1,599,911.07)	19,607,712.83
其他	60,363,864.31	7,500,268.66	18,183,527.26	(9,393,561.41)	76,654,098.82
	<u>461,303,616.28</u>	<u>9,064,911.34</u>	<u>379,866,262.85</u>	<u>(91,479,837.53)</u>	<u>758,754,952.94</u>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a)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租赁负债	135,165,888.69	28,303,588.39	111,141,985.11	25,363,952.32
合同负债	531,415,392.55	90,162,422.55	426,914,255.87	64,037,138.37
政府补助	165,369,970.89	35,548,424.64	203,884,926.47	50,971,231.63
坏账准备	200,357,291.42	35,652,419.11	238,029,711.75	35,704,456.7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1,740,123.20	2,285,435.15	11,963,810.93	1,794,571.64
存货跌价准备	45,290,769.98	8,243,394.36	164,460,075.57	25,981,257.88
可抵扣亏损	241,672,849.47	36,250,927.42	-	-
	<u>1,331,012,286.20</u>	<u>236,446,611.62</u>	<u>1,156,394,765.70</u>	<u>203,852,608.60</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158,502,230.87		144,047,913.70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77,944,380.75</u>		<u>59,804,694.90</u>
		<u>236,446,611.62</u>		<u>203,852,608.60</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b)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1,329,486,010.36	199,618,745.19	1,218,954,610.36	182,928,135.19
免租期收入	-	-	16,155,264.22	2,423,289.63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评估增值	1,087,905,231.19	271,976,307.80	1,152,459,545.12	288,114,886.28
使用权资产	119,573,574.33	26,879,366.86	101,379,185.75	23,338,797.78
固定资产折旧	9,292,601.00	1,393,890.15	-	-
	<u>2,546,257,416.88</u>	<u>499,868,310.00</u>	<u>2,488,948,605.45</u>	<u>496,805,108.88</u>
其中：				
预计于 1 年内(含 1 年)转回的金额		23,434,035.52		25,776,611.19
预计于 1 年后转回的金额		<u>476,434,274.48</u>		<u>471,028,497.69</u>
		<u>499,868,310.00</u>		<u>496,805,108.88</u>

(c) 本集团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94,837,486.31	270,838,638.98
可抵扣亏损	377,386,261.64	238,185,376.82
	<u>472,223,747.95</u>	<u>509,024,015.80</u>

(d)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	8,543,270.88
2024 年	-	639,275.38
2025 年	3,113,601.66	52,842,265.64
2026 年	27,036,305.04	50,874,991.12
2027 年	145,756,412.99	125,285,573.80
2028 年	201,479,941.95	-
	<u>377,386,261.64</u>	<u>238,185,376.82</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续)

(e) 抵销后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净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互抵金额	抵销后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u>(40,003,422.38)</u>	<u>196,443,189.24</u>	<u>(42,171,199.36)</u>	<u>161,681,409.24</u>
递延所得税负债	<u>(40,003,422.38)</u>	<u>459,864,887.62</u>	<u>(42,171,199.36)</u>	<u>454,633,909.52</u>

(21)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土地及房屋预付款	1,898,373.00	296,451,505.00
预付设备采购款	3,107,345.31	357,961,480.35
工程施工及安装预付款	<u>329,414,751.32</u>	<u>194,008,204.63</u>
	<u>334,420,469.63</u>	<u>848,421,189.98</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因非同一 控制下企业 合并增加	转回	核销、转销 及报废	处置 子公司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20,226,788.91	-	-	(15,351,778.78)	-	-	4,875,010.13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226,788.91	-	-	(15,351,778.78)	-	-	4,875,010.13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1,956,130.90	26,847,665.67	4,738,091.31	(1,888,112.74)	(9,162,667.41)	-	172,491,107.73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1,956,130.90	26,847,665.67	4,738,091.31	(1,888,112.74)	(9,162,667.41)	-	172,491,107.73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6,576,703.13	3,044,709.63	-	-	(190,822.87)	-	39,430,589.89
小计	208,759,622.94	29,892,375.30	4,738,091.31	(17,239,891.52)	(9,353,490.28)	-	216,796,707.75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164,460,075.57	42,013,306.06	-	-	(150,195,482.56)	-	56,277,899.0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60,693.34	-	-	(215,684.58)	-	-	245,008.7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2,165,369.68	2,352,332.34	-	-	(2,560,689.55)	-	41,957,012.47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57,397.45	-	-	-	(157,397.45)	-	-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0,972.44	-	-	-	-	-	110,972.44
商誉减值准备	38,150,363.39	9,674,836.12	-	-	-	-	47,825,199.51
小计	245,504,871.87	54,040,474.52	-	(215,684.58)	(152,913,569.56)	-	146,416,092.25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2) 资产减值及损失准备(续)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因非同一 控制下企业 合并增加	转回	核销、转销 及报废	处置子公司减少	
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3,263,318.16	16,963,470.75	-	-	-	-	20,226,788.91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263,318.16	16,963,470.75	-	-	-	-	20,226,788.91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59,282,615.09	16,785,254.68	134,983.07	(24,164,790.02)	-	(81,931.92)	151,956,130.90
其中：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9,282,615.09	16,785,254.68	134,983.07	(24,164,790.02)	-	(81,931.92)	151,956,130.9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8,756,817.70	3,255,678.44	824,412.39	(48,694,344.69)	(37,556,390.24)	(9,470.47)	36,576,703.13
小计	281,302,750.95	37,004,403.87	959,395.46	(72,859,134.71)	(37,556,390.24)	(91,402.39)	208,759,622.94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 本减值准备	108,778,279.40	161,698,775.75	-	-	(105,331,593.35)	(685,386.23)	164,460,075.57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634,035.13	-	-	(173,341.79)	-	-	460,693.34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52,377,002.77	-	-	-	(10,006,118.29)	(205,514.80)	42,165,369.68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18,390,488.78	157,397.45	-	-	-	(18,390,488.78)	157,397.45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110,972.44	-	-	-	-	-	110,972.44
商誉减值准备	33,204,171.59	4,946,191.80	-	-	-	-	38,150,363.39
小计	213,494,950.11	166,802,365.00	-	(173,341.79)	(115,337,711.64)	(19,281,389.81)	245,504,871.87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3) 短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借款	2,619,739,253.82	3,658,843,749.52
质押借款(a)	327,270,470.01	394,290,388.88
保证借款(b)	2,700,000.00	-
加：应付利息	2,215,169.96	392,359.96
	<u>2,951,924,893.79</u>	<u>4,053,526,498.36</u>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327,270,470.01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394,290,388.88 元)包括本集团将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应收票据贴现取得的现金 173,270,470.01 元确认为短期借款(2022 年 12 月 31 日：388,280,388.88 元)、以及 154,000,000.00 元为以燃气供应收益权质押担保(2022 年 12 月 31 日：6,000,000.00 元)。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保证借款 2,700,000.00 元，系由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法人提供担保。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短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1.35%至 4.10%(2022 年 12 月 31 日：1.35%至 4.00%)。

(24) 应付票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40,165,502.96	51,351,513.71
商业承兑汇票	40,381,021.09	-
	<u>80,546,524.05</u>	<u>51,351,513.71</u>

(25) 应付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施工及安装款	2,858,798,995.20	2,722,651,715.52
材料、设备采购款	1,423,061,263.08	1,624,132,362.34
天然气采购款	210,653,118.19	147,501,403.29
液化石油气采购款	9,072,604.93	89,612,152.41
其他	80,281,891.41	36,606,693.60
	<u>4,581,867,872.81</u>	<u>4,620,504,327.16</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5) 应付账款(续)

-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为 178,473,374.8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39,472,993.28 元)，主要为应付工程施工及安装款，由于工程正在施工或已完成尚未结算。

(26) 合同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燃气工程及材料款	1,686,090,261.72	1,547,617,558.68
管道天然气款	721,476,133.46	524,724,829.96
燃气批发款	43,192,233.56	62,348,130.71
其他	235,974,339.22	114,229,946.45
	<u>2,686,732,967.96</u>	<u>2,248,920,465.80</u>

包括在 2022 年 12 月 31 日账面价值中的 1,840,393,863.96 元合同负债已于 2023 年度转入营业收入。

(27) 应付职工薪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短期薪酬(a)	547,552,571.28	515,162,668.39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b)	36,227,891.34	42,789,125.62
应付辞退福利(c)	-	-
	<u>583,780,462.62</u>	<u>557,951,794.01</u>

(a) 短期薪酬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d)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9,015,069.69	1,735,138,099.09	(1,689,740,381.63)	464,412,787.15
职工福利费	2,925,139.56	98,547,598.57	(101,148,092.52)	324,645.61
社会保险费	735,939.51	56,271,654.46	(57,274,664.81)	(267,070.84)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6,432.36	48,092,540.15	(49,005,321.58)	(526,349.07)
工伤保险费	101,797.70	3,919,546.41	(3,985,712.30)	35,631.81
生育保险费	247,709.45	4,259,567.90	(4,283,630.93)	223,646.42
住房公积金	(4,234,488.95)	132,830,551.67	(128,689,987.29)	(93,924.5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8,028,445.65	47,464,398.55	(52,081,792.35)	83,411,051.85
非货币性福利	1,123,482.81	9,652,245.43	(11,123,246.30)	(347,518.06)
其他	7,569,080.12	11,790,118.75	(19,246,598.73)	112,600.14
	<u>515,162,668.39</u>	<u>2,091,694,666.52</u>	<u>(2,059,304,763.63)</u>	<u>547,552,571.28</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7) 应付职工薪酬(续)

(b) 设定提存计划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d)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基本养老保险	611,391.26	146,604,096.43	(147,668,449.48)	(452,961.79)
失业保险费	163,298.81	2,126,448.46	(2,368,288.43)	(78,541.16)
企业年金(i)	<u>42,014,435.55</u>	<u>47,248,127.09</u>	<u>(52,503,168.35)</u>	<u>36,759,394.29</u>
	<u>42,789,125.62</u>	<u>195,978,671.98</u>	<u>(202,539,906.26)</u>	<u>36,227,891.34</u>

(i) 企业年金系根据《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年金方案》建立的年金制度。企业年金公司计提比例为参加年金员工当年工资总额的 5%，并视经营效益与员工考核情况，最终缴纳比例最高不超过公司参加企业年金员工当年工资总额的 8%。

(c) 应付辞退福利

2023 年度，本集团因解除劳动关系所提供的其他辞退福利为 7,923,532.89 元 (2022 年度：43,912,543.94 元)。

(d) 本年度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附注五(1))导致应付职工薪酬增加 728,770.47 元。

(28) 应交税费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交企业所得税	109,333,348.99	163,267,534.83
应交增值税	69,706,443.56	42,589,265.00
应交个人所得税	7,552,587.40	14,125,435.27
应交城市维护建设税	2,855,638.05	4,040,274.55
应交教育费附加	2,129,755.77	2,992,860.93
其他	<u>5,725,135.20</u>	<u>7,559,897.82</u>
	<u>197,302,908.97</u>	<u>234,575,268.40</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29) 其他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权收购款(a)	458,646,889.28	714,616,057.98
应付代垫款项	194,618,781.00	249,697,548.21
应付设备采购及工程款	171,728,442.79	32,409,942.44
押金及保证金	115,448,520.55	126,461,713.89
应付股利	39,312,031.46	30,176,798.27
用户燃气保险费	28,247,628.47	8,670,096.54
党组织工作经费	27,270,773.89	21,174,953.63
应付东方日升集团借款(b)	15,925,656.98	15,925,656.98
气表更换及检测费	4,321,048.59	7,560,669.18
应付利息	2,500,000.00	-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八(6))	332,876.97	846,956.07
应付股权回购款	-	3,734,343.79
其他	94,701,970.34	121,915,826.64
	<u>1,153,054,620.32</u>	<u>1,333,190,563.62</u>

(a) 应付股权收购款主要是 2021 年本集团自东方日升集团收购四家光伏公司 100%股权尚未支付的对价 300,403,228.15 元。

(b) 该款项系 2021 年本集团子公司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等四家光伏公司自东方日升集团的借款。

(3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四(32))	141,390,087.87	155,948,513.1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附注四(33))	-	1,881,277,333.33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附注四(34))	40,978,659.15	24,103,700.46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四(35))	28,649,036.82	25,067,907.21
	<u>211,017,783.84</u>	<u>2,086,397,454.15</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其他流动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短期融资券(a)	8,589,622,968.02	5,545,185,277.78
待转销项税额	251,832,650.72	211,040,524.30
已背书未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 对应的应付款项	133,278,233.47	198,941,633.44
其他	-	19,345,029.68
	<u>8,974,733,852.21</u>	<u>5,974,512,465.20</u>

(a) 短期融资券相关信息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按面值 计提利息	本年偿还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度第二期超 短期融资券	1,016,673,611.11	-	1,275,342.47	(1,017,948,953.58)	-
2022 年度第三期超 短期融资券	1,011,958,888.88	-	4,956,438.36	(1,016,915,327.24)	-
2022 年度第四期超 短期融资券	1,513,780,000.00	-	9,759,526.29	(1,523,539,526.29)	-
2022 年度第五期超 短期融资券	2,002,772,777.79	-	18,629,961.94	(2,021,402,739.73)	-
2023 年度第一期短 期融资券	-	2,000,000,000.00	22,586,301.37	(2,022,586,301.37)	-
2023 年度第二期短 期融资券	-	1,000,000,000.00	12,833,333.33	-	1,012,833,333.33
2023 年度第一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000,000,000.00	10,192,328.77	(1,010,192,328.77)	-
2023 年度第二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000,000,000.00	11,145,205.48	(1,011,145,205.48)	-
2023 年度第三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500,000,000.00	17,409,836.07	(1,517,409,836.07)	-
2023 年度第四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500,000,000.00	25,078,630.14	-	1,525,078,630.14
2023 年度第五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000,000,000.00	12,717,785.38	-	1,012,717,785.38
2023 年度第六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000,000,000.00	10,964,223.73	-	1,010,964,223.73
2023 年度第七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000,000,000.00	8,638,173.52	-	1,008,638,173.52
2023 年度第八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500,000,000.00	10,889,794.52	-	1,510,889,794.52
2023 年度第九期超 短期融资券	-	1,500,000,000.00	8,501,027.40	-	1,508,501,027.40
	<u>5,545,185,277.78</u>	<u>14,000,000,000.00</u>	<u>185,577,908.77</u>	<u>(11,141,140,218.53)</u>	<u>8,589,622,968.02</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1) 其他流动负债(续)

(a) 短期融资券相关信息如下：(续)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 期限	发行金额	利率
2022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2 年 4 月 25 日	270	1,000,000,000.00	2.45%
2022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2 年 6 月 24 日	270	1,000,000,000.00	2.29%
2022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2 年 7 月 26 日	270	1,500,000,000.00	2.12%
2022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2 年 12 月 8 日	180	2,000,000,000.00	2.17%
2023 年度第一期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4 月 13 日	180	2,000,000,000.00	2.29%
2023 年度第二期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6 月 1 日	270	1,000,000,000.00	2.20%
2023 年度第一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1 月 10 日	178	1,000,000,000.00	2.29%
2023 年度第二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2 月 15 日	180	1,000,000,000.00	2.20%
2023 年度第三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3 月 16 日	180	1,500,000,000.00	2.36%
2023 年度第四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4 月 19 日	268	1,500,000,000.00	2.39%
2023 年度第五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5 月 31 日	268	1,000,000,000.00	2.17%
2023 年度第六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7 月 3 日	270	1,000,000,000.00	2.21%
2023 年度第七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8 月 10 日	270	1,000,000,000.00	2.21%
2023 年度第八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9 月 6 日	270	1,500,000,000.00	2.26%
2023 年度第九期超短期融资券	100.00	2023 年 10 月 7 日	180	1,500,000,000.00	2.41%

(32) 长期借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抵押借款(a)	581,353,541.75	50,504,190.00
信用借款	451,092,035.64	276,836,800.00
质押借款(b)	955,095,562.35	507,367,800.00
	<u>1,987,541,139.74</u>	<u>834,708,790.00</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附注四(30))		
抵押借款	(59,398,342.15)	-
信用借款	(66,979,508.22)	(130,948,513.15)
质押借款	(15,012,237.50)	(25,000,000.00)
	<u>(141,390,087.87)</u>	<u>(155,948,513.15)</u>
	<u>1,846,151,051.87</u>	<u>678,760,276.85</u>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抵押借款 581,353,541.7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0,504,190.00 元)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879,032,373.30 元(原价 902,857,787.09 元)的固定资产作为抵押物(附注四(14))(2022 年 12 月 31 日：系由本集团账面价值为 21,734,919.06 元(原价 22,759,077.66 元)的土地使用权作为抵押物(附注四(17)))。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2) 长期借款(续)

-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银行质押借款 482,367,801.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507,367,800.00)系由子公司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 日到 2034 年 3 月 30 日的期间内发生的(包括现在的和将有的)对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和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扬州供电分公司的全部应收账款作为质押物，472,727,761.35 元银行质押借款系由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高埗电厂的电费收款权作为质押物(附注四(4))。
-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逾期长期借款，利率区间为 2.69%至 5.05%(2022 年 12 月 31 日：3.30%至 4.35%)。

(33) 应付债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发行	发行费用	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一年内到期的应 付债券重分类至 其他应付款	本年偿还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18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	1,881,277,333.33	-	-	-	-	(1,881,277,333.33)	-	-
可转换公司债券(a)	-	2,774,486,557.59	(18,267,987.28)	2,500,000.00	35,160,309.17	(2,500,000.00)	-	2,791,378,879.48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附注四(30))	(1,881,277,333.33)	-	-	-	-	-	1,881,277,333.33	-
		2,774,486,557.59	(18,267,987.28)	2,500,000.00	35,160,309.17	(2,500,000.00)	1,881,277,333.33	2,791,378,879.48

债券有关信息如下：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2018 年度第一期公司债券	100.00	2018 年 4 月 18 日	5 年	1,900,000,0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a)	100.00	2023 年 8 月 2 日	6 年	3,000,000,000.00

- (a)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3]1354 号文核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8 月 2 日公开发行了总额为人民币 30 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本次可转债存续期限为六年，即自 2023 年 8 月 2 日至 2029 年 7 月 26 日，第一年票面利率为 0.20%，之后在剩余年限内逐年递增至 2.00%。可转债持有人可在可转债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债到期日止的期间(以下简称“转股期”)内，即自 2024 年 2 月 2 日至 2029 年 7 月 26 日，按照当期转股价格行使将本次可转债转换为本公司股票的权利。在本次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本公司将以本次可转债票面面值的 106%(含最后一期利息)赎回全部未转股的可转债。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3) 应付债券(续)

(a) (续)

在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本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本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本次可转债最后 2 个计息年度内，如果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 3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不含 70%)，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此外，当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转股余额不足 3,000 万元时，本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债。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的初始转股价格为人民币 7.72 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在发行之后，当公司出现因派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时，本公司将相应调整转股价格。在本次发行的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85%时，本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本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可转债列示如下：

	负债部分	权益部分 (附注四(38))	合计
可转债发行金额	2,774,486,557.59	225,513,442.41	3,000,000,000.00
减：直接发行费用	(18,267,987.28)	(1,484,842.91)	(19,752,830.19)
于发行日余额	2,756,218,570.31	224,028,599.50	2,980,247,169.81
加：本年摊销	35,160,309.17	-	35,160,309.17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u>2,791,378,879.48</u>	<u>224,028,599.50</u>	<u>3,015,407,478.98</u>

(34) 租赁负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租赁负债	135,165,888.69	111,141,985.11
减：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附注四(30))	(40,978,659.15)	(24,103,700.46)
	<u>94,187,229.55</u>	<u>87,038,284.65</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5) 长期应付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股权款(a)	28,649,036.82	53,716,944.03
其他	-	209,249.30
	<u>28,649,036.82</u>	<u>53,926,193.33</u>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附注四(30))	<u>(28,649,036.82)</u>	<u>(25,067,907.21)</u>
	<u>-</u>	<u>28,858,286.12</u>

- (a) 应付股权款系本集团收购乐山川天 100%股权所需支付的股权对价款，该股权对价款剩余一期未支付，应于 2024 年支付。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6) 递延收益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u>396,286,736.83</u>	<u>67,752,031.04</u>	<u>(78,658,285.13)</u>	<u>385,380,482.74</u>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 增加	计入资产 处置收益	计入其他收益	冲减销售费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7,634,751.55	-	-	(47,634,751.55)	-	-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u>348,651,985.28</u>	<u>67,752,031.04</u>	-	<u>(31,023,533.58)</u>	-	<u>385,380,482.74</u>
	<u>396,286,736.83</u>	<u>67,752,031.04</u>	-	<u>(78,658,285.13)</u>	-	<u>385,380,482.74</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37) 股本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人民币普通股	<u>2,876,730,494.00</u>	<u>2,876,730,494.00</u>

(38) 其他权益工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可转换公司债券(附注四(33)(a))	<u>224,028,599.50</u>	<u>-</u>

(39) 资本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924,132,003.93	-	-	1,924,132,003.93
其他资本公积(a)	<u>2,477,472.54</u>	<u>7,519,713.32</u>	-	<u>9,997,185.86</u>
	<u>1,926,609,476.47</u>	<u>7,519,713.32</u>	-	<u>1,934,129,189.79</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股本溢价	1,928,363,770.59	10,813,277.13	(15,045,043.79)	1,924,132,003.93
其他资本公积	<u>6,184,139.08</u>	<u>7,922,313.72</u>	<u>(11,628,980.26)</u>	<u>2,477,472.54</u>
	<u>1,934,547,909.67</u>	<u>18,735,590.85</u>	<u>(26,674,024.05)</u>	<u>1,926,609,476.47</u>

- (a) 其他资本公积的本年增加主要系子公司斯威克根据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激励对象人数变动、对预计未来离职人数的评估、公司业绩条件和激励对象个人绩效考核评定情况等后续信息对可解锁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合计 14,739,184.56 元计入相关费用，并相应确认资本公积 7,360,188.95 元及少数股东权益 7,378,995.61 元 (2022 年：确认资本公积 7,922,313.72 元及少数股东权益 7,818,424.85 元)。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0)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其他综合收益转 留存收益	2023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其他综合 收益本年转出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投 资公允价值 变动	1,036,026,475.18	93,840,790.00	(1,643,475.00)	1,128,223,790.18	110,531,400.00	(290,025.00)	(16,400,585.00)	93,840,790.00	-
外币财务报表折 算差额	-	8,474,408.77	-	8,474,408.77	16,616,487.79	-	-	8,474,408.77	8,142,079.02
	<u>1,036,026,475.18</u>	<u>102,315,198.77</u>	<u>(1,643,475.00)</u>	<u>1,136,698,198.95</u>	<u>127,147,887.79</u>	<u>(290,025.00)</u>	<u>(16,400,585.00)</u>	<u>102,315,198.77</u>	<u>8,142,079.02</u>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2022年度利润表中其他综合收益			
	2021年 12月31日	税后归属于母公 司	2022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 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 归属于少数股东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1,009,782,400.17	26,244,075.01	1,036,026,475.18	30,623,020.00	(4,378,944.99)	26,244,075.01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1) 专项储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u>6,570,073.39</u>	<u>300,615,765.90</u>	<u>(301,770,478.15)</u>	<u>5,415,361.14</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安全生产费	<u>848,439.24</u>	<u>203,233,655.50</u>	<u>(197,512,021.35)</u>	<u>6,570,073.39</u>

本集团根据《关于印发〈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资[2022]136 号)，以上年度实际营业收入为计提依据，分档逐月提取安全生产费。

(42) 盈余公积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916,171,441.55</u>	<u>30,904,611.61</u>	<u>947,076,053.16</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提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金	<u>865,099,333.57</u>	<u>51,072,107.98</u>	<u>916,171,441.55</u>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本公司按年度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额达到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经批准后可用于弥补亏损，或者增加股本。本公司2023年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30,904,611.61元(2022年度：按净利润的10%提取，共51,072,107.98元)。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3) 未分配利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年初未分配利润	6,386,597,007.06	5,675,638,887.48
加：本年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 净利润	1,439,936,875.08	1,222,307,106.60
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1,643,475.00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0,904,611.61)	(51,072,107.98)
应付普通股股利(a)	(373,974,964.22)	(460,276,879.04)
年末未分配利润	<u>7,423,297,781.31</u>	<u>6,386,597,007.06</u>

- (a) 根据 2023 年 5 月 19 日股东大会的批准，本公司于 2023 年 6 月 8 日向普通股股东派发现金股利，每 10 股派发 1.3 元(含税)(2022 年每 10 股派发 1.6 元(含税))，共计派发 373,974,964.22 元(2022 年：460,276,879.04 元)。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30,900,751,305.97	30,037,217,030.69
其他业务收入	27,873,609.46	24,345,745.32
	<u>30,928,624,915.43</u>	<u>30,061,562,776.01</u>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26,120,400,720.73	25,647,783,585.87
其他业务成本	15,110,076.46	9,809,338.11
	<u>26,135,510,797.19</u>	<u>25,657,592,923.98</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城市燃气				
管道燃气	15,583,569,664.28	13,941,353,237.23	13,713,896,226.19	12,584,445,230.93
燃气工程及其他	2,127,110,767.24	982,061,448.25	2,179,943,214.24	881,288,404.08
小计	17,710,680,431.52	14,923,414,685.48	15,893,839,440.43	13,465,733,635.01
燃气资源				
天然气批发及其他	2,156,099,587.96	2,047,019,744.12	2,173,418,427.20	1,953,472,509.63
石油气批发	1,972,063,895.00	1,918,571,167.45	3,090,591,119.62	3,076,100,462.27
小计	4,128,163,482.96	3,965,590,911.57	5,264,009,546.82	5,029,572,971.90
综合能源				
发电业务	1,049,951,208.54	861,647,862.19	882,182,031.03	700,513,959.98
光伏胶膜	5,835,434,993.13	5,271,472,589.90	6,371,747,408.77	5,573,499,938.85
小计	6,885,386,201.67	6,133,120,452.09	7,253,929,439.80	6,274,013,898.83
智慧服务				
商品销售及其他	2,176,521,189.82	1,098,274,671.59	1,625,438,603.64	878,463,080.13
	<u>30,900,751,305.97</u>	<u>26,120,400,720.73</u>	<u>30,037,217,030.69</u>	<u>25,647,783,585.87</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收入及其他	<u>27,873,609.46</u>	<u>15,110,076.46</u>	<u>24,345,745.32</u>	<u>9,809,338.11</u>

(c) 本集团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点确认	29,046,667,855.69	28,226,826,440.44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i)	1,854,083,450.28	1,810,390,590.25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租赁收入	27,873,609.46	24,345,745.32
	<u>30,928,624,915.43</u>	<u>30,061,562,776.01</u>

(i) 某一时段内确认的收入主要系工程施工项目收入。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2,686,732,967.96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248,920,465.80 元)，其中，本集团预计约 2,378,000,000 元将于 2024 年度确认收入，约 308,000,000 元将于 2025 年度确认收入。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5) 税金及附加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769,192.04	26,322,798.29
教育费附加	18,934,573.37	20,523,882.53
房产税	19,728,958.42	12,406,378.22
土地使用税	5,975,749.99	5,426,145.17
其他	31,262,677.22	27,222,229.74
	<u>100,671,151.04</u>	<u>91,901,433.95</u>

(46) 销售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956,769,598.84	941,009,731.29
折旧费	106,084,776.80	100,658,932.47
无形资产摊销	89,548,052.23	77,693,249.1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7,108,988.30	38,513,133.84
咨询顾问费	45,853,075.07	34,381,058.88
运维修理费	43,044,174.70	45,026,062.25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2,635,296.87	24,321,781.12
消防安全费	36,022,961.56	30,973,117.24
通讯费	19,195,759.16	22,448,550.97
业务费	18,972,371.63	19,966,808.29
运输费	16,750,975.13	15,534,673.01
水电费	14,298,313.12	15,671,930.47
差旅费	13,497,461.78	7,296,210.64
销售服务费	13,483,279.97	11,561,214.57
短期租赁费	13,367,870.57	26,508,367.09
特许经营权使用费	10,139,996.90	10,220,013.46
广告宣传费	9,918,378.12	9,288,270.35
低值易耗品	9,669,196.31	9,465,503.46
其他	90,470,290.45	87,086,473.95
	<u>1,636,830,817.51</u>	<u>1,527,625,082.50</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47) 管理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36,786,931.37	175,870,958.28
无形资产摊销	40,233,897.87	38,200,555.18
咨询顾问费	22,303,109.25	24,436,139.21
折旧费	17,602,436.32	20,920,561.40
股份支付费用(附注四(39)(a))	14,739,184.56	15,740,738.57
环保安全费	8,962,303.23	5,643,216.46
文化建设费	7,986,484.04	1,299,592.12
业务费	4,522,231.97	5,101,813.84
修理费	3,048,688.17	1,362,649.97
其他	35,208,875.78	21,777,376.84
	<u>391,394,142.56</u>	<u>310,353,601.87</u>

(48) 研发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职工薪酬	272,595,560.00	250,701,744.45
原材料耗用	399,474,494.50	281,159,385.04
折旧费	54,014,540.94	39,506,323.29
无形资产摊销	2,079,610.51	7,075,983.64
其他	3,727,403.38	32,653,820.86
	<u>731,891,609.33</u>	<u>611,097,257.28</u>

(49) 财务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借款及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418,734,653.54	378,049,708.00
加：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6,016,470.73	4,008,226.00
减：资本化利息支出	<u>(54,388,708.37)</u>	<u>(25,026,805.34)</u>
利息费用	370,362,415.90	357,031,128.66
减：利息收入(i)	(61,931,844.27)	(42,718,170.00)
汇兑损益	19,405,593.96	58,563,007.94
其他	19,262,999.00	30,631,512.24
	<u>347,099,164.59</u>	<u>403,507,478.84</u>

(i) 已扣除资本化的专项借款利息收入 15,317,207.38 元(2022 年度：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0) 费用按性质分类

利润表中的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列示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产成品及在产品存货变动	(262,478,850.05)	157,948,379.46
耗用的燃料、原材料和低值易耗品等	24,249,582,588.84	23,676,058,594.07
职工薪酬	2,169,732,643.62	1,898,023,633.57
固定资产折旧费	1,135,256,658.41	1,021,091,905.18
研发用原材料	404,314,532.90	281,159,385.04
无形资产摊销	221,176,389.40	194,997,033.30
水电费	172,039,300.00	163,527,204.81
消防安全费	133,609,951.66	94,960,891.15
运维修理费	92,324,999.64	98,725,177.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479,837.53	49,518,727.78
咨询顾问费	72,119,945.39	59,247,871.03
租赁费(i)	66,951,998.08	60,573,761.62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42,636,261.06	24,321,781.12
运输费	34,740,271.63	32,502,934.10
通讯费	34,069,978.85	25,861,140.18
业务费	26,067,328.36	27,505,298.44
差旅费	18,308,062.10	8,189,405.44
广告宣传费	18,115,842.74	9,654,242.07
销售服务费	17,192,143.52	12,782,699.23
股份支付费用(附注四(39)(a))	14,739,184.56	15,740,738.57
其他	143,648,298.35	194,278,062.25
	<u>28,895,627,366.59</u>	<u>28,106,668,865.63</u>

- (i) 如附注二(25)所述，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的租金支出直接计入当期损益，2023年度金额为66,951,998.08元(2022年度：60,573,761.62元)。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1) 资产减值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	42,013,306.06	161,698,775.75
合同资产减值转回	(215,684.58)	(173,341.79)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352,332.34	-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	157,397.45
商誉减值损失	9,674,836.12	4,946,191.80
	<u>53,824,789.94</u>	<u>166,629,023.21</u>

(52)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应收票据坏账(转回)/损失	(15,351,778.78)	16,963,470.75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转回)	24,959,552.93	(7,379,535.3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3,044,709.63	(45,438,666.25)
	<u>12,652,483.78</u>	<u>(35,854,730.84)</u>

(53) 其他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政府补助摊销(附注四(36))	78,658,285.13	69,863,253.11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4,312,914.64	9,697,113.90
增值税进项加计抵减	28,004,460.12	-
	<u>160,975,659.89</u>	<u>79,560,367.01</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4)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损失)/收益	(422,675.47)	37,581,757.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 收益	-	18,509,698.5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 得的股利收入	212,065,728.74	168,080,434.56
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3,377.72	423,049.33
	<u>212,306,430.99</u>	<u>224,594,939.39</u>

(55) 资产处置损失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 2023 年度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972,237.77	775,044.98	972,237.77
其他	(201,567.95)	-	(201,567.95)
	<u>770,669.82</u>	<u>775,044.98</u>	<u>770,669.82</u>

(56) 营业外收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 2023 年度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无需支付的应付 款项	-	39,293,161.22	-
滞纳金收入	5,453,983.92	4,442,004.50	5,453,983.92
其他	9,766,391.36	11,040,067.04	9,766,391.36
	<u>15,220,375.28</u>	<u>54,775,232.76</u>	<u>15,220,375.28</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7) 营业外支出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计入 2023 年度 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4,000,474.00	379,016.81	4,000,474.00
其他长期资产报废损失	2,964,368.52	2,141,533.55	2,964,368.52
保证金退款	9,912,190.45	-	9,912,190.45
亏损合同	-	19,345,029.68	-
其他	7,016,548.07	7,645,867.66	7,016,548.07
	<u>23,893,581.04</u>	<u>29,511,447.70</u>	<u>23,893,581.04</u>

(58) 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当期所得税	296,840,750.85	300,854,758.34
递延所得税	(56,458,683.15)	(49,905,813.12)
	<u>240,382,067.70</u>	<u>250,948,945.22</u>

将基于合并利润表的利润总额采用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调节为所得税费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利润总额	<u>1,882,588,174.79</u>	<u>1,657,354,751.70</u>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 优惠政策的影响	470,647,043.70 (196,601,347.50)	414,338,687.93 (162,394,299.54)
非应纳税收入	(32,788,879.26)	(31,747,457.23)
不得扣除的成本、费用和损失	8,567,559.53	7,445,671.6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 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 抵扣亏损	(47,300,504.35)	(25,966,465.55)
当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 亏损	30,939,458.79	56,977,015.66
其他	6,918,736.79	(7,704,207.67)
所得税费用	<u>240,382,067.70</u>	<u>250,948,945.22</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59) 每股收益

(a) 基本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以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母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 并净利润	1,439,936,875.08	1,222,307,106.60
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 平均数	<u>2,876,730,494.00</u>	<u>2,876,730,494.00</u>
基本每股收益	<u>0.50</u>	<u>0.42</u>
其中：		
— 持续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0.50	0.42
— 终止经营基本每股收益：	<u>-</u>	<u>-</u>

(b)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以根据稀释性潜在普通股调整后的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除以调整后的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计算。2023 年度，本公司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如下(2022 年度：不存在具有稀释性的潜在普通股)：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 利润	1,439,936,875.08	1,222,307,106.60
加：本年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未资本 化的利息费用(税后)	<u>-</u>	<u>-</u>
计算每股收益时，经调整的归属于 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合并净利润	1,439,936,875.08	1,222,307,106.60
当期本公司发行在外普通股的加权 平均股数	2,876,730,494.00	2,876,730,494.00
加：假定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转换 为普通股的加权平均数	<u>161,917,098.45</u>	<u>-</u>
稀释后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 数	<u>3,038,647,592.45</u>	<u>2,876,730,494.00</u>
稀释每股收益(元/每股)	<u>0.47</u>	<u>0.42</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0)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本集团不存在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情况，重大的现金流量项目列示如下：

(a)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收到到期的银行理财产品	11,689,703.00	42,022,835.29
收到偿还贷款	-	166,243,176.00
收到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663,377.72	423,049.33
	<u>12,353,080.72</u>	<u>208,689,060.62</u>

(b)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购买银行理财产品	-	10,000,000.00
发放贷款	-	64,827,000.00
	<u>-</u>	<u>74,827,000.00</u>

(c)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贴现	417,079,278.60	-
	<u>417,079,278.60</u>	<u>-</u>

(d)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	32,987,127.78	644,054,092.58
	<u>32,987,127.78</u>	<u>644,054,092.58</u>

2023年度，本集团支付的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为99,939,125.86元(2022年度：704,627,854.20元)，除计入筹资活动的偿付租赁负债支付的金额以外，其余现金流出均计入经营活动。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a)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净利润	1,642,206,107.09	1,406,405,806.48
加：资产减值损失	53,824,789.94	166,629,023.21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2,652,483.78	(35,854,730.84)
使用权资产折旧	42,636,261.06	24,321,781.12
固定资产折旧	1,135,256,658.41	1,021,091,905.18
无形资产摊销	221,176,389.40	194,997,033.30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91,479,837.53	49,518,727.7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770,669.82	775,044.98
固定资产及其他长期资产 报废损失	6,964,842.52	2,520,550.36
财务费用	382,550,291.15	325,467,823.49
投资收益	(212,306,430.99)	(224,594,939.39)
股份支付费用	14,739,184.56	15,740,738.57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34,761,780.00)	(23,894,388.14)
递延所得税负债减少	(21,696,903.15)	(26,011,424.98)
递延收益摊销	(78,658,285.13)	(69,863,253.11)
存货的减少/(增加)	424,928,542.79	(919,970,035.75)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1,358,377,132.33)	(201,614,577.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减少)	219,287,509.06	(68,725,05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2,542,673,035.51</u>	<u>1,636,940,030.00</u>

(b)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经营、投资和筹资活动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以银行承兑汇票支付的存货采 购款	1,585,466,656.31	3,840,595,801.79
当期新增的使用权资产	50,994,560.63	36,356,589.60
	<u>1,636,461,216.94</u>	<u>3,876,952,391.39</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c) 取得或处置子公司

(i) 取得子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取得子公司的价格(附注五(1))	133,282,571.43	831,928,976.50
本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	123,747,871.43	500,728,976.5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78,475,991.35)	(11,579,463.22)
加：前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年支付的现金	290,369,410.17	195,854,890.84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u>335,641,290.25</u>	<u>685,004,404.12</u>

(ii) 处置子公司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处置子公司的价格	-	111,157,200.00
本年处置子公司于本年收到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111,157,200.00
减：丧失控制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	(32,204,781.34)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u>-</u>	<u>78,952,418.66</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d)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银行借款 (含一年内到期)	可转债及短期融资券 (含一年内到期)	租赁负债 (含一年内到期)	短期借款 - 票据贴现	合计
2022 年 12 月 31 日	4,493,944,899.48	7,426,462,611.11	111,141,985.11	394,290,388.88	12,425,839,884.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入	5,529,748,133.59	16,982,000,000.00	-	417,079,278.60	22,928,827,412.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流出	(5,658,691,002.40)	(13,024,170,382.08)	(32,987,127.78)	-	(18,715,848,512.26)
本年计提的利息	197,996,435.57	220,738,217.97	6,016,470.73	-	424,751,124.27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变动	49,197,097.28	-	50,994,560.63	(484,099,197.47)	(383,907,539.56)
转入权益工具核算	-	(224,028,599.50)	-	-	(224,028,599.50)
2023 年 12 月 31 日	<u>4,612,195,563.52</u>	<u>11,381,001,847.50</u>	<u>135,165,888.69</u>	<u>327,270,470.01</u>	<u>16,455,633,769.72</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续)

(e)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现金的年末余额	5,764,496,194.84	3,262,188,777.73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3,262,188,777.73)	(2,961,043,596.6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u>2,502,307,417.11</u>	<u>301,145,181.04</u>

(f)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133,215.03	124,717.6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 存款	<u>5,764,362,979.81</u>	<u>3,262,064,060.11</u>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764,496,194.84</u>	<u>3,262,188,777.73</u>

如附注四(33)所述，本公司于 2023 年度获准发行可转债，取得的募集资金用于建设储备库二期项目项目。本公司在募集说明书所列明的用途内使用相关募集资金。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余额为 1,549,807,068.44 元，列示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四 合并财务报表项目附注(续)

(62) 外币货币性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美元	9,083,010.33	7.08	64,332,237.26
港币	378,338.71	0.91	342,858.11
			<u>64,675,095.37</u>
应收账款—			
美元	4,646,877.06	7.08	32,912,436.16
欧元	253,114.46	7.86	1,989,277.16
			<u>34,901,713.32</u>
应付账款—			
美元	29,017,792.96	7.08	<u>205,524,322.19</u>
长期借款—			
美元	76,864,032.87	7.08	<u>544,404,885.61</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a) 本年度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	取得时点	购买成本	取得的 权益比例	取得 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 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年末 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年末被 购买方的现金 流量净额	购买日至年末被 购买方的净利润
深圳市海源节能科 技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8 日	98,852,571.43	51%	购买	2023 年 12 月 8 日	控制权转移	7,309,700.94	929,228.94	4,512,369.77
深圳瑞兴智慧新能 源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14 日	28,230,000.00	100%	购买	2023 年 6 月 14 日	控制权转移	1,765,509.97	(89,545.12)	1,126,807.47
广东卞零建设有限 公司	2023 年 7 月 11 日	1,880,000.00	100%	购买	2023 年 7 月 11 日	控制权转移	5,304,587.19	17,308,588.94	195,947.87
东莞润世弘智慧能 源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6 月 28 日	4,320,000.00	51.22%	购买	2023 年 6 月 28 日	控制权转移	1,537,129.84	621,531.16	1,062,103.23
		<u>133,282,571.43</u>					<u>15,916,927.94</u>	<u>18,769,803.92</u>	<u>6,897,228.34</u>

(b) 合并成本以及商誉的确认情况如下：

	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附注五(1)(c))	其他	合计
以现金支付的合并成本合计	98,852,571.43	34,430,000.00	133,282,571.43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8,367,310.22)	(29,119,505.36)	(107,486,815.58)
商誉	<u>20,485,261.21</u>	<u>5,310,494.64</u>	<u>25,795,755.85</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五 合并范围的变更(续)

(1)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续)

(c)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和负债情况

(i) 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本集团以 0.99 亿元的对价向深圳市海源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收购了其持有的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51% 的股权，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因此成为本集团的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78,475,991.35	78,475,991.35	3,410,712.48
应收账款	48,992,481.55	48,992,481.55	47,337,335.80
其他应收款	2,118,789.52	2,118,789.52	16,305,864.64
固定资产	91,813,806.99	56,662,840.20	61,370,501.72
在建工程	278,960.25	4,786,479.27	4,349,788.00
其他资产	13,340,941.85	4,135,799.66	5,347,022.93
负债：			
减：应付账款	(3,525,239.59)	(3,525,239.59)	(7,723,713.90)
其他应付款	(14,723,931.15)	(14,723,931.15)	(3,042,991.80)
长期借款	(43,352,832.20)	(43,352,832.20)	(49,177,170.75)
其他负债	(19,757,575.99)	(9,795,428.50)	(12,844,352.57)
收购的净资产	<u>153,661,392.58</u>	<u>123,774,950.11</u>	<u>65,332,996.55</u>
减：少数股东权益	<u>(75,294,082.36)</u>		
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u>78,367,310.22</u>		

本集团在独立评估机构的协助下识别可辨认净资产及评估公允价值。

(2)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本年新设立公司见附注六(1)，无注销子公司。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a) 企业集团的构成

本集团主要子公司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深燃石油气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瓶装石油气	84,822,8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投资	2,614,918,328.69	100.00	-	投资设立
梧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广西梧州	广西梧州	管道燃气	42,000,000.00	-	8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创新投资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燃气延伸业务	492,00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定远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定远	安徽定远	管道天然气	30,000,0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深燃(香港)国际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投资	1,500,117,177.99	-	100.00	投资设立
龙南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省 赣州市龙南县	江西省 赣州市龙南县	管道燃气	20,000,0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技术培训中心	广东省 湖南省	广东省 湖南省	培训	10,00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江华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永州市江华县	永州市江华县	天然气	20,000,000.00	-	51.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天然气	807,690,0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燃气技术研究院	广东深圳 湖南省	广东深圳 湖南省	燃气技术研发	10,00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武冈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邵阳市武冈	邵阳市武冈	燃气供应 软件和	86,000,0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赛易特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信息技术服务	10,000,000.00	75.00	-	投资设立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燃气批发	246,890,100.00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九江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管道燃气	90,000,000.00	-	76.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赣州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管道燃气	78,000,000.00	-	8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瑞金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瑞金	江西瑞金	管道燃气	6,000,000.00	-	92.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宜春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宜春	江西宜春	管道燃气	9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安徽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肥东	安徽肥东	管道燃气	15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肥东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肥东	安徽肥东	管道燃气	33,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肥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肥西	安徽肥西	管道燃气	3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长丰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安徽长丰	安徽长丰	管道燃气	3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赣州市南康区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管道燃气	69,018,072.66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安徽深燃微商能源有限公司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燃气设备销售	20,410,000.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江苏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管道燃气	139,058,146.72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淮安庆鹏燃气有限公司	江苏淮安	江苏淮安	管道燃气	93,423,347.72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浙江省	浙江省					
新昌县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绍兴市新昌县	绍兴市新昌县	管道燃气	60,000,000.00	-	6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上犹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上犹	江西上犹	管道燃气	6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石林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南石林	云南石林	管道燃气	90,521,673.00	-	8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建水深燃巨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云南建水	云南建水	管道燃气	53,333,333.00	-	8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江苏深燃压缩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苏扬州	江苏扬州	天然气批发	5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邵东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湖南邵东	湖南邵东	管道燃气	80,680,106.85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慈溪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浙江慈溪	浙江慈溪	管道燃气	68,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东方燃气控股有限公司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燃气供应	200,059,000.00	100.00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睿荔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技术开发业	100,000,000.00	51.00	-	投资设立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有限公司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天然气热电	112,212,700.00	95.39	-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市深燃智慧燃气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燃气供应	1,000,000,000.00	100.00	-	投资设立
河北深燃致远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保定	河北保定	管道燃气	100,000,000.00	51.00	-	投资设立
九江湖口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江西九江	江西九江	燃气供应	153,38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燃鲲鹏私募基金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私募股权投资 基金管理	100,000,000.00	80.00	-	投资设立
乐山山川天然气输配设备有限公司	四川乐山	四川乐山	天然气输配	64,000,000.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顺平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河北顺平	河北顺平	管道燃气	27,000,000.00	-	7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上海卉枫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专业技术服务	1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江苏斯威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常州	江苏常州	光伏胶膜	327,653,846.00	-	49.94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深燃新能源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光伏设备	1,800,000,000.00	99.00	-	投资设立
南京新星旺燃气有限公司	江苏南京	江苏南京	设备销售	2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芮城县宝升电力开发有限公司	山西芮城	山西芮城	光伏热电	3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江苏新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江苏高邮	江苏高邮	光伏热电	18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高邮振兴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高邮	江苏高邮	光伏热电	20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神木市神光新能源电力有限公司	陕西榆林	陕西榆林	光伏热电	70,0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电力、热力生				
菏泽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山东菏泽	山东菏泽	产和供应业	30,000,0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深燃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光伏热电	10,000,0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续)

(a) 企业集团的构成(续)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GH Gas Supply Limited	中国香港	中国香港	管道燃气	70,944,1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大余深燃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江西赣州	江西赣州	综合供能	52,000,000.00	-	70.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华安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天然气批发	100,000,000.00	-	100.00	投资设立
大鹏公主液化天然气运输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船运	346,782,683.67	-	51.00	投资设立
			科技推广和应				
深圳市深燃深坪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i)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用服务业	50,000,000.00	-	51.00	投资设立
深圳瑞兴智慧新能源有限公司(i)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光伏热电	24,30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广东卡零建设有限公司(i)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工程	40,180,000.00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东莞润世弘智慧能源管理有限公司(i)	广东东莞	广东东莞	光伏热电	11,700,000.00	-	51.22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深圳市深燃光明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i)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综合供能	50,000,000.00	-	51.00	投资设立
			科技推广和应				
深圳市海源节能科技有限公司(i)	广东深圳	广东深圳	用服务业	40,000,000.00	-	51.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取得

注：(i) 为本年新增子公司。

(b) 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

本集团不存在重要少数股东权益的子公司。重要性综合考虑了子公司是否为上市公司、其少数股东权益占本集团合并股东权益的比例、少数股东损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六 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续)

(2) 在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 (a) 本集团无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重要性综合考虑了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是否为上市公司、其账面价值占本集团合并总资产的比例、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占本集团合并净利润的比例等因素。

不重要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信息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1,589,852.77	35,764,445.87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i)	<u>(3,448,555.34)</u>	<u>(361,203.22)</u>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341,294,287.53	334,294,138.1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i)	<u>3,025,879.88</u>	<u>37,942,960.22</u>

- (i) 净利润及综合收益总额均已考虑取得投资时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统一会计政策的调整影响。

(b)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年初累积 未确认的损失	本年度未确 认的损失	年末累积 未确认的损失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 利用有限公司	<u>9,052,766.49</u>	<u>1,036,052.48</u>	<u>10,088,818.97</u>

- (c) 本集团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d) 本集团不存在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七 分部信息

本集团的报告分部是提供不同产品或服务、或在不同地区经营的业务单元。由于各种业务或地区需要不同的技术和市场战略，因此，本集团分别独立管理各个报告分部的生产经营活动，分别评价其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并评价其业绩。

本集团有 4 个报告分部，分别为：

- 城市燃气分部，负责管道燃气的销售及燃气工程项目的建设
- 燃气资源分部，负责天然气和石油气的批发销售
- 综合能源分部，负责电力、光伏胶膜的生产和销售
- 智慧服务分部，负责燃气具等配套设备的销售及提供配套服务

分部间转移价格参照向第三方销售所采用的价格确定。资产根据分部的经营以及资产的所在位置进行分配，负债根据分部的经营进行分配。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23 年度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城市燃气分部	燃气资源分部	综合能源分部	智慧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7,710,680,431.52	4,128,163,482.96	6,885,386,201.67	2,204,394,799.28	-	30,928,624,915.43
分部间交易收入	955,964,468.66	3,477,259,838.37	-	1,388,777,572.63	(5,822,001,879.66)	-
营业成本	(15,680,693,162.21)	(7,464,547,627.42)	(6,133,120,452.09)	(2,679,151,435.13)	5,822,001,879.66	(26,135,510,797.19)
利息收入	118,158,015.85	5,978,708.65	3,322,962.35	4,018,824.84	(69,546,667.42)	61,931,844.27
利息费用	(302,687,197.15)	(37,557,868.02)	(99,344,388.97)	(319,629.18)	69,546,667.42	(370,362,415.90)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625,055.72)	-	-	202,380.25	-	(422,675.47)
信用减值(损失)/转回	(11,251,460.46)	-	4,081,128.76	(5,482,152.08)	-	(12,652,483.78)
资产减值损失	(17,909,096.73)	-	(35,915,693.21)	-	-	(53,824,789.94)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19,363,542.53)	(140,414.36)	(22,393,431.36)	(738,872.81)	-	(42,636,261.06)
折旧费和摊销费	(998,605,354.37)	(123,599,913.74)	(294,357,780.40)	(31,349,836.83)	-	(1,447,912,885.34)
利润总额	568,277,820.72	294,886,289.85	215,049,170.09	804,374,894.13	-	1,882,588,174.79
所得税费用	(110,405,855.09)	(15,310,962.17)	(13,557,887.69)	(101,107,362.75)	-	(240,382,067.70)
净利润	457,871,965.63	279,575,327.68	201,491,282.40	703,267,531.38	-	1,642,206,107.09
资产总额	43,052,524,099.10	4,935,754,188.18	11,585,002,824.98	5,170,139,507.29	(20,473,517,081.46)	44,269,903,538.09
负债总额	(24,858,626,190.78)	(1,237,816,614.10)	(5,644,245,603.81)	(3,660,064,792.36)	8,402,828,783.22	(26,997,924,417.83)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	372,608,399.70	-	-	275,740.59	-	372,884,140.29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539,973,388.31	584,153,586.92	1,117,967,563.38	357,041,054.34	-	4,599,135,592.95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七 分部信息(续)

(a) 2022 年度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分部信息列示如下：

	城市燃气分部	燃气资源分部	综合能源分部	智慧服务分部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对外交易收入	15,893,839,440.43	5,264,009,546.82	7,253,929,439.80	1,649,784,348.96	-	30,061,562,776.01
分部间交易收入	659,601,006.38	2,505,564,861.26	-	711,239,436.58	(3,876,405,304.22)	-
营业成本	(14,122,910,897.98)	(7,534,702,668.22)	(6,274,013,898.83)	(1,602,370,763.17)	3,876,405,304.22	(25,657,592,923.98)
利息收入	16,412,133.06	2,011,579.54	3,434,268.64	20,860,188.76	-	42,718,170.00
利息费用	(229,103,234.84)	(4,250,821.42)	(123,596,416.83)	(80,655.57)	-	(357,031,128.66)
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37,508,396.66	-	-	73,360.34	-	37,581,757.00
信用减值转回(损失)	34,129,835.11	-	5,796,477.64	(4,071,581.91)	-	35,854,730.84
资产减值损失	(42,710,819.80)	(11,525,656.79)	(112,392,546.62)	-	-	(166,629,023.21)
使用权资产折旧费	(8,871,707.77)	(228,053.61)	(14,499,490.75)	(722,528.99)	-	(24,321,781.12)
折旧费和摊销费	(752,099,667.45)	(130,435,475.77)	(346,167,317.60)	(36,905,205.44)	-	(1,265,607,666.26)
利润总额	508,921,236.79	293,490,338.86	279,536,565.67	575,406,610.38	-	1,657,354,751.70
所得税费用	(149,997,838.87)	(37,477,224.62)	(28,758,543.87)	(34,715,337.86)	-	(250,948,945.22)
净利润	358,923,397.92	256,013,114.24	250,778,021.80	540,691,272.52	-	1,406,405,806.48
资产总额	39,672,252,349.62	4,205,195,907.16	9,362,629,847.58	4,868,709,065.00	(19,908,063,184.79)	38,200,723,984.57
负债总额	(22,085,978,322.28)	(703,374,129.42)	(4,447,037,112.77)	(3,532,775,964.95)	7,962,657,685.04	(22,806,507,844.38)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						
长期股权投资	369,985,223.63	-	-	73,360.34	-	370,058,583.97
非流动资产增加额(i)	2,317,786,896.18	35,014,867.19	1,469,727,691.64	93,885,109.05	-	3,916,414,564.06

(i) 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长期股权投资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 (1) 母公司情况

##### (a) 母公司基本情况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深圳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深圳国资委”)	深圳	投资业务

本公司的最终控制方亦为深圳国资委。

##### (b) 母公司注册资本及其变化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国资委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c)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和表决权比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国资委	40.10%	40.10%	40.10%	40.10%

除上述直接持股外，深圳国资委同时持有深圳市资本运营集团 100% 股权，而该公司持有本公司 8.97% 的股份。

#### (2) 子公司情况

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及相关信息见附注六(1)。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 (3) 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市互通联宽带网络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海油深燃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梧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天然气都昌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扬州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公司名称	与本集团的关系
港华投资有限公司(“港华投资”)	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之股东
香港中华煤气投资有限公司(“中华煤气”)	对本公司具有重大影响之股东
九江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徐州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萍乡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丰城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港华国际能源贸易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山东港华培训学院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港华能源投资(深圳)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武宁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宜丰港华燃气有限公司	港华投资之附属企业
卓通管道系统(中山)有限公司	中华煤气之附属企业
深圳前海佛燃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自然人担任董事的企业之附属企业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键管理人员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

本集团与关联方的交易价格均按市场价格作为定价基础。

(a)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卓通管道系统(中山)有限公司	采购专项材料	62,737,172.44	-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采购燃气用具	20,178,286.00	39,531,256.32
其他	采购天然气	7,661,468.60	1,381,032.63
		<u>90,576,927.04</u>	<u>40,912,288.95</u>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扬州中油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燃气销售、管道代输	125,571,838.89	26,327,665.00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25,907,217.06	41,241,495.32
梧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16,691,465.37	8,875,787.33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销售燃气用具、提供物业服务	3,476,065.72	16,029,310.27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销售天然气	-	1,738,827.51
其他	提供物业管理	175,868.53	502,487.78
		<u>171,822,455.57</u>	<u>94,715,573.21</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关联交易(续)

(b) 租赁收入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658,361.85	1,256,610.68
其他	房屋建筑物	1,190,048.69	1,658,301.20
		<u>1,848,410.54</u>	<u>2,914,911.88</u>

(c) 资金往来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发放贷款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	64,827,000.00
收到偿还贷款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	47,817,600.00
利息收入		
—乌审旗京鹏天然气有限公司	-	3,297,891.60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附注八(6)(c))	2,924,868.19	1,226,040.64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	609,292.18
	<u>-</u>	<u>609,292.18</u>

(d)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u>12,353,749.01</u>	<u>13,585,548.40</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a) 应收账款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7,843,005.77	(17,843,000.00)	17,843,000.00	(17,843,000.00)
其他	4,029,532.38	(93,221.22)	2,130,005.79	(11,800.00)
	<u>21,872,538.15</u>	<u>(17,936,221.22)</u>	<u>19,973,005.79</u>	<u>(17,854,800.00)</u>
(b) 其他应收款				
借款(i)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	-	64,827,000.00	-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13,953,440.13	(13,953,440.13)	13,953,440.13	(13,953,440.13)
	<u>13,953,440.13</u>	<u>(13,953,440.13)</u>	<u>78,780,440.13</u>	<u>(13,953,440.13)</u>
(c) 长期应收款				
借款(i)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式能源有限公司	64,827,000.00	-	-	-

(i) 上述关联方借款的年利率为 3.97%-4.45%。

		2023 年	2022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d) 应付账款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10,347,942.33	7,921,941.19
其他		586,438.02	154,276.20
		<u>10,934,380.35</u>	<u>8,076,217.39</u>
(e)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175,094.10	265,971.10
深圳中石油深燃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80,000.00	300,000.00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16,893.00	95,375.00
其他		60,889.87	185,609.97
		<u>332,876.97</u>	<u>846,956.07</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余额(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f)	合同负债		
	深圳中油深燃清洁能源有限公司	-	1,209,356.00
	梧州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424,965.11	418,434.33
	深圳市燃气用具有限公司	-	3,855.28
		<u>424,965.11</u>	<u>1,631,645.61</u>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g)	应付职工薪酬		
	关键管理人员	<u>5,138,336.96</u>	<u>7,969,456.87</u>

九 承诺事项

(1) 资本性支出承诺事项

已签约而尚不必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的资本性支出承诺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但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u>2,501,374,215.18</u>	<u>2,081,005,544.91</u>

(2) 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无对外投资承诺事项。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九 承诺事项(续)

### (3) 其他承诺事项

于2004年4月30日及2005年11月23日，本公司与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签订《天然气销售合同》及《天然气销售合同之第一修改协议》，约定了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供应天然气的年合同量和浮宽限量以及天然气价格(气价根据该合同条款约定的内容与计算方法确定)，合同的基本期限是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商业运转起始日起算的25年。同时，合同约定了本公司的照付不议义务(合同期内约定的照付不议的总量为34,502万吉焦)，即当本公司的实际提取量少于照付不议量，而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又无法免除约定本公司的照付不议义务时，则本公司必须按照照付不议量付款。

于2010年8月10日，本公司与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签署《西气东输二线天然气购销协议》，协议约定在西气东输二线向深圳供气达产之日(2015年)起至协议期满(2039年12月31日)，本公司每年向中国石油天然气股份有限公司采购40亿立方米天然气，照付不议气量36亿立方米(所谓照付不议气量即买方必须购买、卖方必须供应的最低年协议气量)。采购价格按国家价格主管部门制定的价格执行。

##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 (1) 利润分配情况说明

董事会于2024年3月28日提议本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拟以总股本(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数为准)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6元(含税)(2022年度：每10股人民币1.3元(含税))。此项提议尚待股东大会批准。于资产负债表日后提议派发的现金股利并未在资产负债表日确认相关负债。

## 十一 企业合并

见附注五(1)。

##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

本集团的经营活动会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主要包括市场风险(主要为外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上述金融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集团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集团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集团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集团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集团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集团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集团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集团的审计委员会。

### (1) 市场风险

#### (a) 外汇风险

本集团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集团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存在着外汇风险。本集团持续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内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项目
外币金融资产 —		
货币资金	21,762,527.34	55,492,776.12
应收账款	32,912,436.16	39,168,267.01
	<u>54,674,963.50</u>	<u>94,661,043.13</u>
外币金融负债 —		
应付账款	<u>(205,524,322.19)</u>	<u>(298,458,010.81)</u>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 (1) 市场风险(续)

##### (a) 外汇风险(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对于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的公司的各类美元金融资产和美元金融负债，如果人民币对美元升值或贬值 4%，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将增加或减少净利润约 4,590,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约 6,114,000 元)。

其他外币的变动产生的外汇风险影响不重大。

##### (b) 利率风险

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浮动利率长期借款合同，金额为 1,846,151,051.87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678,760,276.85 元)；以及固定利率应付债券，金额为 2,791,378,879.48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0 个基点，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本集团的净利润会减少或增加约 7,163,000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2,546,000 元)。

##### (c) 价格风险

本集团主要从事城市燃气的销售、天然气及石油气的批发及瓶装石油气的零售业务、光伏胶膜销售及其他业务等。其中，进口液化石油气及天然气的价格受本集团无法控制的诸多国内国际因素影响，光伏胶膜原材料受光伏市场供需关系的周期性变化影响，其价格变动将对本集团城市燃气分部、燃气资源分部及综合能源分部的业务产生影响。本年度，本集团无对冲价格风险的重大交易。

本集团其他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各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不在一年内出售的权益工具投资，存在价格变动的风险。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如果本集团上述各类权益工具投资的预期价格上涨或下跌 10%，其他因素保持不变，则增加或减少税后其他综合收益约 133,235,000 元 (2022 年 12 月 31 日：124,265,000 元)。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 (2) 信用风险

本集团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等。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本集团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国有银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银行，本集团认为其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几乎不会产生因银行违约而导致的重大损失。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融资和其他应收款，本集团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集团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集团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集团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集团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此外，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可能会因为交易对手方违约而产生风险，本集团对财务担保和贷款承诺制定了严格的申请和审批要求，综合考虑内外部信用评级等信息，持续监控信用风险敞口、交易对手方信用评级的变化及其他相关信息，确保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无重大的因债务人抵押而持有的担保物和其他信用增级(2022 年 12 月 31 日：无)。

#### (3) 流动性风险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2,982,812,110.56	-	-	-	2,982,812,110.56
应付票据	80,546,524.05	-	-	-	80,546,524.05
应付账款	4,581,867,872.81	-	-	-	4,581,867,872.81
其他应付款	1,153,054,620.32	-	-	-	1,153,054,620.32
其他流动负债	8,766,789,009.71	-	-	-	8,766,789,009.71
长期借款	202,378,912.11	122,977,797.79	430,507,558.64	1,837,973,226.93	2,593,837,495.47
租赁负债	63,853,177.17	30,358,989.52	36,213,751.71	40,300,651.95	170,726,570.35
长期应付款	28,649,036.82	-	-	-	28,649,036.82
应付债券	6,000,000.00	12,000,000.00	114,000,000.00	3,210,000,000.00	3,342,000,000.00
	<u>17,865,951,263.55</u>	<u>165,336,787.31</u>	<u>580,721,310.35</u>	<u>5,088,273,878.88</u>	<u>23,700,283,240.09</u>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十二 金融工具及相关风险(续)

#### (3) 流动性风险(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合计
	一年以内	一到二年	二到五年	五年以上	
短期借款	4,062,156,490.00	-	-	-	4,062,156,490.00
应付票据	51,351,513.71	-	-	-	51,351,513.71
应付账款	4,620,504,327.16	-	-	-	4,620,504,327.16
其他应付款	1,333,190,563.62	-	-	-	1,333,190,563.62
其他流动负债	6,033,759,325.23	-	-	-	6,033,759,325.23
长期借款	27,481,044.21	55,285,018.00	312,541,943.00	453,599,199.00	848,907,204.21
租赁负债	25,128,107.73	22,824,121.79	70,195,804.59	1,411,577.08	119,559,611.19
长期应付款	-	28,858,286.12	-	-	28,858,286.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 动负债	1,932,427,907.21	-	-	-	1,932,427,907.21
	<u>18,085,999,278.87</u>	<u>106,967,425.91</u>	<u>382,737,747.59</u>	<u>455,010,776.08</u>	<u>19,030,715,228.45</u>

如附注二(1)所述，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的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约 79 亿元，已承诺的资本性支出约为 25 亿元，存在着一定的流动性风险。管理层拟通过下列措施以确保本集团的流动风险在可控制的范围内：

- 从经营活动中获得现金流入；
- 实施紧密的监督以控制资本性支出的投入时间；
- 利用现有的融资授信额度，偿还本集团即将到期的债务及支持资本性支出的需要。

###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683,319,217.83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权益工具	-	1,567,468,436.36
合计	<u>683,319,217.83</u>	<u>1,567,468,436.36</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按上述三个层次列示如下：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	-	10,000,000.00
应收款项融资—应收票据	341,138,096.81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权益工具	-	1,461,937,036.36
合计	<u>341,138,096.81</u>	<u>1,471,937,036.36</u>

上述第三层次资产变动如下：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 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 益的金融资产(a)	10,000,000.00	1,689,703.00	(11,689,703.00)	663,377.72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b)	1,461,937,036.36	-	(217,065,728.74)	212,065,728.74	110,531,400.00	1,567,468,436.36
	<u>1,471,937,036.36</u>	<u>1,689,703.00</u>	<u>(228,755,431.74)</u>	<u>212,729,106.46</u>	<u>110,531,400.00</u>	<u>1,567,468,436.36</u>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增加	减少	计入当期损益的利 得或损失	计入其他综合收 益的利得或损失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资产：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入当期 损益的金融资产(a)	42,022,835.29	10,000,000.00	(42,022,835.29)	423,049.33	-	1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b)	1,431,314,016.36	-	(168,080,434.56)	168,080,434.56	30,623,020.00	1,461,937,036.36
	<u>1,473,336,851.65</u>	<u>10,000,000.00</u>	<u>(210,103,269.85)</u>	<u>168,503,483.89</u>	<u>30,623,020.00</u>	<u>1,471,937,036.36</u>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十三 公允价值估计(续)

#### (1) 持续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续)

- (a) 第三层次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理财产品。本集团采用约定的预期收益率计算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的方法估算公允价值。
- (b) 第三层次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其他权益工具投资主要为本集团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

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进行了公允价值计量，主要采用了市场法的估值方法，考虑可比上市公司的企业整体价值与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比例乘数及流动性折扣等。

####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披露其公允价值的资产和负债

本集团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款项、租赁负债、长期借款、应付债券和长期应付款等。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差异很小。一年以上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以合同规定的未来现金流量按照市场上具有可比信用等级并在相同条件下提供几乎相同现金流量的利率进行折现后的现值确定其公允价值，属于第三层次。

### 十四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政策的目标是为了保障本集团能够持续经营，从而为股东提供回报，并使其他利益相关者获益，同时维持最佳的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为了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能会调整支付给股东的股利金额、向股东返还资本、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低债务。

本集团的总资本为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的股东权益。本集团不受制于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利用资产负债比率监控资本。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资产负债比率列示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比率	61%	60%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1) 应收账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239,651,585.14	213,007,077.14
减：坏账准备	(41,176,499.76)	(42,874,410.73)
	<u>198,475,085.38</u>	<u>170,132,666.41</u>

(a) 应收账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192,332,402.27	136,855,759.08
一到二年	5,604,096.60	28,040,456.47
二到三年	11,452,934.13	17,584,716.50
三年以上	30,262,152.14	30,526,145.09
	<u>239,651,585.14</u>	<u>213,007,077.14</u>

(b)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无合同资产)汇总分析如下：

	应收账款余额	坏账准备金额	占应收账款 余额总额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 款总额	<u>39,294,526.31</u>	<u>(1,964,726.32)</u>	<u>16.40%</u>

(c) 2023 及 2022 年度，本公司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d)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于应收账款，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6,415,645.50	6.85%	(16,415,645.50)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i)	223,235,939.64	93.15%	(24,760,854.26)	11.09%
	<u>239,651,585.14</u>	<u>100.00%</u>	<u>(41,176,499.76)</u>	<u>17.18%</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1) 应收账款(续)

(d) 坏账准备(续)

(i)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分析如下：

组合 1 — 燃气客户：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金额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	金额
一年以内(含一年)	192,332,402.27	1.80%	(3,458,921.74)	136,855,759.08	1.80%	(2,463,403.66)
一至三年(含三年)	17,057,030.73	43.71%	(7,455,425.88)	45,625,172.97	21.67%	(9,884,861.98)
三年以上	13,846,506.64	100.00%	(13,846,506.64)	30,526,145.09	100.00%	(30,526,145.09)
	<u>223,235,939.64</u>		<u>(24,760,854.26)</u>	<u>213,007,077.14</u>		<u>(42,874,410.73)</u>

(i) 本公司本年度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为 1,574,665.39 元，无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金额。

(ii) 本公司本年度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为 3,272,576.36 元(2022 年度：无)。

(2) 其他应收款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3,922,924,356.57	3,742,709,007.29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垫款等	24,219,209.47	94,780,091.89
应收关联方借款	13,953,440.13	78,780,440.13
押金及保证金	5,244,420.83	5,068,346.88
	<u>3,966,341,427.00</u>	<u>3,921,337,886.19</u>
减：坏账准备	<u>(26,012,584.32)</u>	<u>(23,270,451.80)</u>
	<u>3,940,328,842.68</u>	<u>3,898,067,434.39</u>

本公司不存在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将款项归集于其他方并列报于其他应收款的情况。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 (a)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中包括应收集团内子公司的燃气销售款合计 1,656,215,335.05 元(2022 年 12 月 31 日：1,518,935,647.42 元)。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以内	3,924,555,987.60	3,878,650,873.76
一到二年	19,607,915.88	17,586,201.99
二到三年	5,878,233.00	12,174,127.86
三年以上	16,299,290.52	12,926,682.58
	<u>3,966,341,427.00</u>	<u>3,921,337,886.19</u>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

其他应账款的坏账准备按类别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20,147,546.48	0.51%	(20,147,546.48)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946,193,880.52	99.49%	(5,865,037.84)	0.15%
	<u>3,966,341,427.00</u>	<u>100.00%</u>	<u>(26,012,584.32)</u>	<u>0.66%</u>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占总额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i)	18,254,038.82	0.47%	(18,254,038.82)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ii)	3,903,083,847.37	99.53%	(5,016,412.98)	0.13%
	<u>3,921,337,886.19</u>	<u>100.00%</u>	<u>(23,270,451.80)</u>	<u>0.59%</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2022 年 12 月 31 日	3,903,083,847.37	(5,016,412.98)	-	-	18,254,038.82	(18,254,038.82)	3,921,337,886.19	(23,270,451.80)
本年净变动	45,003,540.81	(848,624.86)	-	-	-	(1,893,507.66)	45,003,540.81	(2,742,132.52)
转入第三阶段	(1,893,507.66)	-	-	-	1,893,507.66	-	-	-
2023 年 12 月 31 日	3,946,193,880.52	(5,865,037.84)	-	-	20,147,546.48	(20,147,546.48)	3,966,341,427.00	(26,012,584.32)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处于第二阶段的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及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处于第一阶段及第三阶段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借款(附注 四(7)(b)(i))	13,953,440.13	100.00%	(13,953,440.13)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 垫款等	6,194,106.35	100.00%	(6,194,106.35)	债务人财务困难
	<u>20,147,546.48</u>		<u>(20,147,546.48)</u>	

于 2022 年 12 月 31 日，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三阶段：

	账面余额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 损失率	坏账准备	
应收关联方借款(附注 四(7)(b)(i))	13,953,440.13	100.00%	(13,953,440.13)	债务人财务困难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 垫款等	4,300,598.69	100.00%	(4,300,598.69)	债务人财务困难
	<u>18,254,038.82</u>		<u>(18,254,038.82)</u>	

(ii)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均处于第一阶段，分析如下：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3,922,924,356.57	-	0.00%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垫款等	18,025,103.12	(5,627,128.78)	31.22%
押金及保证金	5,244,420.83	(237,909.06)	4.54%
	<u>3,946,193,880.52</u>	<u>(5,865,037.84)</u>	<u>0.15%</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2) 其他应收款(续)

(b) 损失准备及其账面余额变动表(续)

(ii) (续)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金额	损失准备 金额	计提比例
应收集团内子公司往来款	3,742,709,007.29	-	0.00%
应收第三方往来及代垫款等	90,479,493.20	(4,333,697.19)	4.79%
应收关联方借款	64,827,000.00	-	0.00%
押金及保证金	5,068,346.88	(682,715.79)	13.47%
	<u>3,903,083,847.37</u>	<u>(5,016,412.98)</u>	<u>0.13%</u>

(c)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按欠款方归集的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分析如下：

	性质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 收款余额 总额比例	坏账 准备
深圳市深燃创新投资有 限公司	集团内 子公司往来	1,384,890,605.56	1 年以内	34.92%	-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有 限公司	集团内 子公司往来	410,050,000.00	1 年以内	10.34%	-
武冈深燃天然气有限 公司	集团内 子公司往来	377,000,000.00	1 年以内	9.50%	-
深圳市优慧家生活智品 有限公司	集团内 子公司往来	305,000,000.00	1 年以内	7.69%	-
深圳市深汕特别合作区 深燃天然气有限公司	集团内 子公司往来	284,675,612.61	1 年以内	7.18%	-
		<u>2,761,616,218.17</u>		<u>69.63%</u>	<u>-</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a)	11,925,316,374.10	11,310,800,102.53
合营企业(b)	9,049,575.98	10,539,001.51
联营企业(c)	95,724,551.62	104,932,014.24
	<u>12,030,090,501.70</u>	<u>11,426,271,118.28</u>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	-
	<u>12,030,090,501.70</u>	<u>11,426,271,118.28</u>

(a) 子公司

	2022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母公司 收到的宣告分派的 现金股利
深圳市燃气投资有限 公司	3,520,167,733.51	-	3,520,167,733.51	-
深圳华安液化石油气 有限公司	2,180,188,424.37	-	2,180,188,424.37	-
深圳市深燃创新投资 有限公司	418,265,600.00	25,067,900.00	443,333,500.00	-
深圳市燃气工程监理 有限公司	3,000,000.00	-	3,000,000.00	8,684,840.82
深圳市深燃物业服务 有限公司	3,000,000.00	-	3,000,000.00	112,919.38
深圳市深燃石油气有 限公司	138,124,799.63	-	138,124,799.63	2,626,106.35
深圳市深燃技术培训 中心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深燃(香港)国际有限 公司	1,418,649,565.02	104,082,400.14	1,522,731,965.16	1,903,252.27
深圳市深燃智慧燃气 有限公司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
深圳市深燃燃气技术 研究院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深圳市赛易特信息技 术有限公司	7,500,000.00	-	7,500,000.00	-
东莞深燃天然气热电 有限公司	316,879,880.00	208,600,000.00	525,479,880.00	-
深圳深燃新能源产业 发展有限公司	1,782,000,000.00	-	1,782,000,000.00	-
深圳市深燃鲲鹏私募 基金股权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80,254,100.00	-	80,254,100.00	125,679.58
深圳市深燃清洁能源 有限公司	922,770,000.00	276,765,971.43	1,199,535,971.43	-
	<u>11,310,800,102.53</u>	<u>614,516,271.57</u>	<u>11,925,316,374.10</u>	<u>13,452,798.40</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3) 长期股权投资(续)

(b) 合营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按权益法调整 的净损益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深圳市互通联宽带网络 有限公司	10,539,001.51	(1,489,425.53)	9,049,575.98

(c) 联营企业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增减变动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追加投资	按权益法调整的 净损益	
深圳低碳城供电有 限公司	24,481,747.00	-	319,807.24	24,801,554.24
深圳中石油国际液 化天然气加注有 限公司	27,422,942.90	-	(4,671,315.12)	22,751,627.78
江西华电九江分布 式能源有限公司	53,027,324.34	-	(4,855,954.74)	48,171,369.60
	104,932,014.24	-	(9,207,462.62)	95,724,551.62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14,059,384,026.48	10,534,655,926.62
其他业务收入	31,106,714.58	25,830,786.55
	14,090,490,741.06	10,560,486,713.17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成本	12,208,856,452.65	9,029,970,391.70
其他业务成本	15,008,828.74	9,708,090.39
	12,223,865,281.39	9,039,678,482.09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4)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续)

(a) 主营业务收入和主营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城市燃气				
燃气销售	11,643,905,745.43	10,622,581,552.98	8,815,884,953.70	8,071,301,685.42
燃气工程及 其他	<u>602,419,847.20</u>	<u>239,377,005.62</u>	<u>556,861,009.78</u>	<u>235,798,328.28</u>
小计	<u>12,246,325,592.63</u>	<u>10,861,958,558.60</u>	<u>9,372,745,963.48</u>	<u>8,307,100,013.70</u>
智慧服务				
商品销售及 其他	<u>1,813,058,433.85</u>	<u>1,346,897,894.05</u>	<u>1,161,909,963.14</u>	<u>722,870,378.00</u>
	<u>14,059,384,026.48</u>	<u>12,208,856,452.65</u>	<u>10,534,655,926.62</u>	<u>9,029,970,391.70</u>

(b) 其他业务收入和其他业务成本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其他业务收入	其他业务成本
租赁收入及 其他	<u>31,106,714.58</u>	<u>15,008,828.74</u>	<u>25,830,786.55</u>	<u>9,708,090.39</u>

(c) 本公司营业收入分解如下：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其中：在某一时刻确认	13,466,584,549.83	9,982,900,435.58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	592,799,476.65	551,755,491.04
其他业务收入		
其中：租赁收入	<u>31,106,714.58</u>	<u>25,830,786.55</u>
	<u>14,090,490,741.06</u>	<u>10,560,486,713.17</u>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十五 公司财务报表附注(续)

(5) 投资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损失)/收益	(10,696,888.15)	29,203,739.73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收益	13,452,798.40	155,170,167.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 得的股利收入	211,915,728.74	168,080,434.56
	<u>214,671,638.99</u>	<u>352,454,341.88</u>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一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735,512.34)
除与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外，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117,498,738.9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3,371,202.84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663,377.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708,363.24)
小计	112,089,443.89
所得税影响额	(22,625,457.76)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3,704,493.72)
	<u>75,759,492.41</u>

#### (1)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3 年颁布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23 年修订)》(以下简称“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该规定自公布之日起施行。本集团按照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编制 2023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规定，非经常性损益是指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直接关系，以及虽与正常经营业务相关，但由于其性质特殊和偶发性，影响报表使用人对公司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作出正确判断的各项交易和事项产生的损益。

#### (2) 执行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对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的影响情况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以下简称“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本集团 2022 年度作为非经常性损益列报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中包括深圳市循环经济与节能减排专项资金项目。由于该补助与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且在该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对本集团损益产生持续影响，因此，根据 2023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上述补助的摊销 15,472,460.86 元应列报为经常性损益。

#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财务报表补充资料

2023 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 二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2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295,595.3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79,560,367.0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133,224.42
除同本集团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423,049.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47,817,600.0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8,509,698.5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7,784,335.42
小计	175,932,679.34
所得税影响额	(26,389,901.9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2,801,980.33)
	<u>136,740,797.11</u>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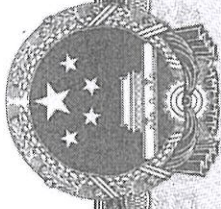
#### (1)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编制基础

本集团按照 2008 版 1 号解释性公告的相关规定编制 2022 年度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三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0.47	9.65	0.50	0.42	0.47	0.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2	8.57	0.47	0.38	0.45	0.38





#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09134343

证照编号: 00000002202306280015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11481.1000万

类型 外商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1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丹

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星展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 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 税务服务; 财务咨询;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 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代理; 人力资源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 信息技术咨询服务; 科技中介服务; 薪酬管理; 知识产权服务(不含代理服务除外);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软件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功能服务; 智能控制系统集成; 工程管理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工业工程设计服务; 大数据服务; 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 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 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 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扫描二维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28日

此复印件仅供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

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道中天审字(2024)

第10150号】后附用途,其

他用途无效。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此复印件仅供 深圳市燃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普华永

道中天审字(2024)第10150号】后附 之

用, 其他用途无效。

证书序号: NO.000525

## 说明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 会计师事务所

# 执业证书

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李丹

主任会计师:

办公场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1318号

星辰银行大厦507单元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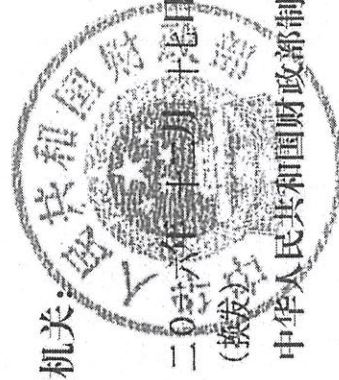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S1000007

注册资本(出资额): 人民币捌仟壹佰柒拾伍万元整

批准设立文号: 财会函(2012)52号

批准设立日期: 二〇一二年十二月二十四日

发证机关: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十七日  
(换发)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姓名 陈岸强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1-21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身份证号码 441425197601210358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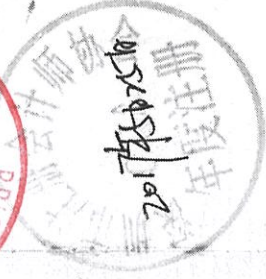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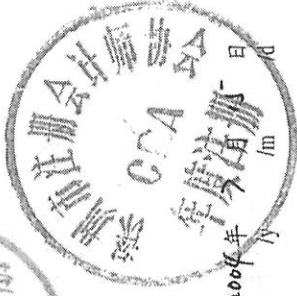
310000072293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03 年 5 月 13 日





注册会计师  
Registration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陈序强

310000072293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 月 / 日  
/y /m /d

### 注意事项

- 一、注册会计师执行业务，必要时须向委托方出示本证书。
- 二、本证书只限于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三、注册会计师停止执行业务时，应将本证书缴还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
- 四、本证书遗失，应立即向主管注册会计师协会报告，登报声明作废后，办理补办手续。

### NOTES

1. When practis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client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2.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3. The CPA shall return the certificate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when the CPA stops conducting statutory business.
4. In case of loss, the CPA shall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Institute of CPAs immediately and go through the procedure of reissue after making an announcement of loss on the newspaper.







姓名 柳璟屏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2-11-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深圳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20106721124086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日  
/d

年  
Am

一年。  
ar after



柳璟屏

440300040108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4030004010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6

年

05

月

01

日

